

爱迪特（秦皇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26-010

【2026 年 4 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洪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孔祥乾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孔祥乾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报告如有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6,564,53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5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8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56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64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65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5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爱迪特/股份公司/本公司/公司	指	爱迪特（秦皇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源一	指	天津源一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系本公司控股股东
科锐极	指	秦皇岛科锐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极植科技	指	极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纳极科技	指	纳极口腔科技秦皇岛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韩国沃兰	指	WARANTEC Co., Ltd. (주식회사 워랜텍)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天津文迪	指	天津文迪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天津戒盈	指	天津戒盈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SCPE	指	Schroders Capital Private Equity Asia Hong Kong I Limited
君联欣康	指	苏州君联欣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ASP	指	ASP Hero SPV Limited
HAL	指	HEALTH ADVANCE LIMITED、康拓有限公司
中金启辰	指	中金启辰（苏州）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建发柒号	指	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柒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辰知德	指	苏州辰知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辰幕德	指	嘉兴辰幕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同源	指	同源（天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天津后浪	指	后浪（天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中证投资	指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石基金	指	金石制造业转型升级新材料基金（有限合伙）
方正投资	指	方正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紫金弘云	指	江苏紫金弘云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HCHP	指	HCHP Holdco A, Ltd.
海南华益	指	海南华益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阿里网络	指	阿里巴巴网络（中国）技术有限公司
氧化锆	指	二氧化锆（化学式：ZrO ₂ ）是锆的主要氧化物，是重要的陶瓷绝缘材料
玻璃陶瓷	指	经过高温熔化、成型、热处理而制成的一类晶相与玻璃相结合的复合材料
树脂	指	受热后有软化或熔融范围，软化时在外力作用下有流动倾向，常温下是固态、半固态，有时也可以是液态的有机聚合物
义齿	指	医学上对上、下颌牙部分或全部牙齿缺失后制作的修复体的总称，即常说的“假牙”，可分为活动义齿、固定义齿和种植义齿
活动义齿	指	利用剩余天然牙、基托下的黏膜和骨组织作为支持，依靠义齿的固位体和基托来固位，用人工牙恢复缺失牙的形态和功能，用基托材料恢复缺损的牙槽嵴、颌骨及其周围的软组织形态，患者可以自行摘戴的一种修复体
固定义齿	指	靠粘结剂或固定装置与缺牙两侧预备好的基牙或者种植体连在一起，从而修复牙列中一个或几个缺失牙的修复体。这种修复体患者不能自行取戴，由于其结构与桥梁相似，又称固定桥
数字化全口义齿	指	对无牙颌患者的常规修复治疗方法，采用人工材料替代缺失的上颌或下颌完整牙列及相关组织的可摘义齿修复体
种植牙/种植体	指	种植牙，将人工牙根植入患者的牙槽骨内，并通过骨整合的方式

		与牙槽骨结合，然后将基台与上部的人工牙冠连接来完成牙齿修复 种植体，一种人工牙根，通常由钛合金等生物相容性材料制成，通过外科手术植入牙槽骨中，替代缺失的牙根，为假牙或牙冠提供支撑力，并与周围的骨组织进行结合
口腔种植	指	以植入骨组织内的下部结构为基础来支持、固位上部牙修复体的缺牙修复方式，包括下部的支持种植体和上部的牙修复体两部分
义齿技工所	指	专业从事口腔义齿材料加工的机构，使用上游供应商提供的原材料，按照医生从患者处取的模型，加工制造成患者所需的义齿
口腔修复	指	针对牙齿缺损、牙齿缺失后的治疗工作，如嵌体、内冠、义齿等，也包括利用人工修复体针对牙周病、颞下颌关节病和颌面部组织缺损的治疗
口腔正畸/隐形正畸/正畸	指	通过口腔技术手段，修整牙齿排列不齐、牙齿形态异常、牙齿色泽异常的治疗过程
全冠/全冠桥	指	常见的一种修复体，覆盖单个/多个牙冠表面，可以用来修复缺损牙齿的形态、功能
内冠/内冠桥	指	与预备牙体紧密贴合的支撑骨架，用于恢复单个/多个牙冠解剖轮廓，使瓷层厚度均匀一致，应力分布均匀
嵌体	指	嵌入牙体内部，用以恢复牙体缺损的形态和功能的修复体
CAD	指	计算机辅助设计（CAD-Computer Aided Design），利用计算机技术进行设计的过程
CAM	指	计算机辅助制造（Computer Aided Manufacturing），利用计算机和计算机软件来控制机器进行制造
报告期	指	2025 年度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爱迪特	股票代码	301580
公司的中文名称	爱迪特（秦皇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爱迪特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Aidite (Qinhuangdao)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AIDITE 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洪文		
注册地址	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都山路 9 号，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天池路 5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6601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23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原住所为：“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都山路 9 号”，变更后为：“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都山路 9 号，经营场所：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天池路 56 号”。		
办公地址	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都山路 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66010		
公司网址	www.aidite.com		
电子信箱	qhdaidite@aidit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郜雨	
联系地址	河北省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都山路 9 号	
电话	0335-8901545	
传真	0335-8691180	
电子信箱	investor@aidit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河北省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都山路 9 号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郑纪安、李平、孟甜甜
---------	------------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 10 层	张铁、周俊峰	2024. 6. 26-2027. 12. 31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1,034,781,315.13	888,165,246.91	16.51%	780,383,7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6,219,747.64	150,491,664.18	30.39%	146,959,20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2,597,958.49	146,710,120.83	17.65%	134,208,485.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3,658,550.21	150,098,058.16	82.32%	140,091,445.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4	1.55	18.71%	1.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4	1.55	18.71%	1.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1%	9.84%	-0.43%	14.83%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463,260,570.04	2,287,843,452.73	7.67%	1,291,720,90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37,144,091.70	1,988,525,265.46	7.47%	1,071,142,657.12

其他说明：公司于 2025 年 6 月实施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其中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公司相应调整了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调整了以往年度的基本/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5,392,055.00	280,409,406.65	260,745,815.74	288,234,03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271,385.80	60,771,821.67	49,490,916.33	54,685,623.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094,903.76	57,361,029.38	41,825,306.48	46,316,718.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67,479.84	56,885,969.33	61,825,093.74	132,680,007.3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99,427.18	787,701.96	50,708.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466,829.42	2,243,735.13	1,763,480.8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1,807,092.44	2,516,297.88	10,373,272.7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	907,384.81	1,322,452.98	3,496,763.81	

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80,925.85	-2,706,091.28	-662,969.62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74,885.92	435,773.94	2,257,118.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015.37	-53,220.62	13,422.33	
合计	23,621,789.15	3,781,543.35	12,750,716.1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主营业务概述

公司是行业领先的口腔修复材料及口腔数字化设备供应商。自 2007 年成立起，公司始终致力于自主研发、生产、销售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氧化锆瓷块等口腔修复材料，并依托对口腔医疗行业的深入理解和良好的客户基础，研发及销售口腔数字化设备，通过技术创新和数字化改造传统齿科，助力口腔行业的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发展。


公司为义齿技工所、口腔医疗门诊、口腔医院等口腔医疗服务机构提供高效、安全、优质的一站式数字化口腔综合服务，其由口腔修复材料、口腔数字化设备两大类产品组成。此外，针对口腔医疗服务机构，公司打造了椅旁修复系统、隐形矫正解决方案、数字化种植解决方案等，满足口腔医生的实际需求，帮助其开展数字化口腔修复、口腔种植与口腔正畸等业务。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口腔医疗行业形成了较高的知名度，业务覆盖全球 110 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经过多年深耕，通过海外多家子公司本土运营，在欧美市场获得较高的市占率和品牌知名度。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境外收入 6.86 亿元，同比增长 24.9%，占营业收入比重 66.31%。

（二）公司业务和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销售的产品主要包括口腔修复材料、口腔数字化设备等。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以及产品的创新，公司同时也在口腔正畸、口腔种植、口腔预防及治疗领域推出了多款新型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3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6.51%，各板块业务稳定增长同时经营水平日益提升。


类别	产品	类型	优势	适应症	图片
口腔修复材料	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	白盘、单色、渐变	美观舒适：具有近似真牙的美观性、舒适性和咀嚼感受； 加工效率高：快速烧结，提高义齿加工效率，缩短出货周期和患者等待时间； 稳定性好：从原料到生产，	嵌体、贴面、全冠/桥、内冠/桥、种植牙的牙冠/桥	

		<p>以及客户端的应用配套的全流程质量控制，保证产品加工出品的一致性以及可靠性；</p> <p>公司丰富的产品线全面覆盖不同细分市场需求，从白盘、单色、到仿生渐变氧化锆，为客户提供精准适配的氧化锆修复材料</p>		
牙科用玻璃陶瓷块	VITA 16色，漂白色4色	<p>即刻修复，更高效快速；</p> <p>边缘稳定，可做超薄贴面，实现微创不备牙；</p> <p>具备高仿生的美学特性；</p> <p>透度可调，满足多种修复需求；</p> <p>公司生产的玻璃陶瓷凭借其高强度、美学效果、生物相容性和快速加工能力，成为口腔修复领域的优质选择，尤其适合对美观和功能性有较高要求的患者</p>	贴面、嵌体、全冠，尤其适合前牙美学修复	
牙科可切削树脂块	VITA16色，OM1/OM2/OM3 *P1/P2/P3/P4/P5	<p>不刺激口腔黏膜；</p> <p>强度高，更耐用；</p>	数字化全口义齿	

			数字化加工，替代传统生产方式，还原咬合功能，实现高美学、佩戴舒适的全口活动义齿修复		
	弹性瓷	HT/LT	无需烧结，满足快速加工、快速修复临床需求； 磨耗性能与天然牙接近； 持久的美学效果，抗染色性能好	贴面、嵌体、全冠	
	增材制造（光固化）树脂	基托树脂、种植导板树脂、冠桥树脂	具有更高的抗弯强度和模量，能有效抗压而不变形，具备更好的耐用性，不变色	全口义齿、局部义齿、种植导板、牙科模型、冠桥、贴面、嵌体、铸造蜡型等	
口腔修复设备	口内扫描仪	有线口内扫描仪、无线口内扫描仪	无需咬模，便捷高效； 实现无线传输、无线充电、摇感控制以及与公司云平台的数据传输与存储	口腔建模	
	切削设备	技工端 A 系列切削机、临床端 C 系列切削机	根据使用场景分，可分为技工端系列及临床端系列； 技工端： 适配多种齿科修复材料及加工类	主要用于加工氧化锆、玻璃陶瓷、树脂等齿科材料的 CAD/CAM	

		<p>型，可实现数字化高精度稳定加工，满足大批量订单需求，减少人工误差，提升生产效率；</p> <p>临床端：可触式操作面板，交互界面简洁智能；设备小型化，占地面积小，适配诊所空间环境；配合数字化设计软件实现精准快速切削，大幅缩短诊疗周期，提升诊疗效率</p>	加工	
烧结设备	快速烧结炉、烤瓷炉	<p>精准控温均匀加热，搭配多条可编辑内置曲线完美烧结全瓷修复义齿；高效节能设计缩短烧结周期，提升产能</p>	用于全瓷修复体的结晶	  
3D打印机	EZPRINT-F1 3D打印机、EZPRINT-P1 3D打印机	<p>根据使用场景分，可分为技工端系列及临床端系列；</p> <p>技工端：16K（像素数量）超高分辨率、</p>	用于模型、牙龈、导板等技工与临床用树脂材料的打印	

			<p>95% 光 均 匀 度，大幅面高速打印，义齿技工所综合生产成本低；</p> <p>临床端：椅旁高速打印，实现各种齿科应用打印，操作简单无需学习成本</p>		
种植体	种植体	IU/IT	<p>减少皮质骨的应力，有效地分散应力，抑制早期骨吸收；</p> <p>更好的初期稳定性，同时能够让手术流程更简洁；</p> <p>SLA（大颗粒喷砂酸蚀表面处理技术）技术增加骨结合面积和强度、促进成骨细胞附着和生长、具备一定抗菌性</p>	适用于口腔种植	
	种植工具箱	/	<p>钻针中空设计，备洞同时保留自体骨屑；</p> <p>套环辅助定位，精准植入，避免误差；</p> <p>布局合理，医生操作简易，快速上手</p>	适用于口腔种植	
	无牙颌扫描杆	/	<p>解决无牙颌扫描时数据拼接导致变形的概率问题，数据</p>	适用于口腔数字化印模	

			<p>最高匹配精度可达 0.005mm，最大程度还原种植体的真实位置；</p> <p>显著提升了无牙颌数字化种植修复流程，精准获取种植体位置</p>		
--	--	--	--	--	---

（三）公司主要业务经营模式

1. 生产模式

公司已获得相关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和《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主要产品由公司自主生产完成，公司具备独立的生产体系。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已通过并取得 ISO 13485:2016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欧盟 CE 认证、美国 FDA 认证、韩国 KFDA 认证、新加坡 HSA 认证等多项国际权威认证，质量管理体系符合全球主要市场的准入要求，为产品出口提供了坚实保障。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及备货生产相结合的模式开展生产经营。公司结合合同以及对市场分析制定销售和生产计划，并定期召开产销协调专项会议对实际的市场和销售变化情况，及时地调整库存和生产计划，兼顾订单交付时效和存货周转效率的平衡。

公司依托多个工厂协同运作，持续提升产能保障能力和生产运营效率。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爱迪特牙科产业园项目建设，该园区涵盖口腔 CAD/CAM 材料产业化建设项目、数字化口腔综合服务平台项目及研发中试基地项目，建成后将完成研发、中试、量产、循环的高质量闭环，并新建多条自动化生产线，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口腔医疗器械领域的产能优势与行业领先地位。

2. 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拟采购的物资实施分类控制，根据重要性原则将拟采购物资划分为主要材料、辅料、其他物资、周转物料以及商品类产品。对不同采购物资采取定量不定期采购的方式，动态测算安全库存，保证采购原材料充足。

公司对采购环节的质量控制制定了合格供应商评价标准和管理制度。采购部根据产品研发、生产、销售等环节需求，通过对产品的品质评价、交期评价、价格评价、服务评价等进行比较，选择合格的供应商，并根据“供应商综合评价准则”，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跟踪评价。

3. 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直销+经销”的销售模式。针对境内客户，公司主要采用直销模式，直销客户主要包括义齿技工所、口腔医院、口腔诊所等；针对境外客户，公司以经销模式为主，直销为辅，与各国核心经销商合作进行产品

的销售。报告期内，公司整合产品或产品组合，充分利用渠道优势，将新材料或者设备产品组合销售给合作的客户。

目前，公司主要通过参与行业展览会，在行业报刊或杂志上投放广告，组织产品和技术培训、客户拜访等途径进行市场开发。通过海外子公司开展售前售后的服务，持续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合作黏性。

4. 研发模式

公司根据目标市场和客户的实际需求以及相关技术、工艺的发展趋势，并结合国家产业政策及发展规划，制定公司中长期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规划，明确各阶段研发目标。为了保证研发的质量和效率，公司通过组建产品开发团队，形成多部门联动执行产品概念、计划、开发、验证、发布和生命周期管理的开发流程。

同时，公司积极构建开放协同的研发创新体系，在坚持自主研发的同时，与知名高校、科研机构开展产学研合作。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与北京大学、四川大学、中山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华西口腔医院、中山大学光华口腔医院、北大口腔医院等建立了联合研发合作，围绕新型仿生口腔修复材料、口腔种植等方向开展合作研究。通过整合高校与医疗机构的科研资源、临床数据与专家力量，公司在产品研发的临床验证、技术攻关及成果转化方面获得了有力支撑，有效提升了研发效率与临床准确性。未来公司将持续深化产学研合作，不断完善基础研究、应用开发、临床验证、产业化的全链条研发能力。

（四）报告期内公司业绩主要驱动因素

1. 技术创新、产品升级、数字化转型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7358.62 万元，围绕口腔产业链上下游形成了以新型口腔修复材料、数字化设备、口腔种植系统、数字化全口义齿、口腔正畸、口腔预防等产品研发体系。公司口腔数字化设备业务与口腔修复材料形成协同效应，为客户构建降本增效的产品和服务体系，显著提升其市场竞争力；同时积极推动传统齿科行业的数字化转型进程，有效增强客户黏性与合作稳定性。

2. 市场需求增长

老龄化与口腔健康意识提升：随着人口老龄化的加剧和人们对口腔健康重视程度的提升，口腔医疗服务的需求将持续增长。老年人口腔牙体结构逐步退化、功能持续衰减，对口腔修复与治疗类医疗器械的需求呈现刚性增长态势；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健康意识的增强，人们越来越注重口腔健康，中青年人群对口腔美容的需求也在不断增加，将推动口腔医疗器械市场的持续扩大。

国内种植体集采政策推动：集采政策的推进降低了种植牙的价格，提高了市场准入门槛，刺激了市场需求。公司通过收购韩国沃兰种植体公司，完善了种植系统产品布局，创建了新的增长动能。

3. 全球化布局与市场拓展

海外市场的强劲表现：公司在欧美、日韩等成熟市场建立了子公司，通过本地化运营提升了品牌知名度和客户满意度，海外市场成为公司业绩增长的重要驱动力。

新兴市场的开拓：公司积极开拓口腔医疗器械领域的新兴市场，如东南亚、中东和澳洲等地区，进一步扩大了市场

份额。

4. 行业渗透率提升

氧化锆、玻璃陶瓷等数字化修复材料持续替代传统金属和烤瓷材料在义齿修复上的应用，以及部分区域市场的数字化转型带动数字化设备增量。

我国种植牙的渗透率仍处于较低水平（约 5%~10%），而国际水平已达到 20%以上。随着渗透率的提升，市场需求将持续扩大。

5. 客户黏性与服务优化

一站式解决方案：公司提供涵盖牙修复、牙种植、牙矫正、牙预防等多领域的产品生态系统，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

本地化服务与培训：公司通过设立海外子公司和培训中心，提供本地化服务和专业培训，增强了客户黏性。

公司所处行业市场需求增长、行业渗透率提升，公司凭借在技术创新、全球化布局、以及客户黏性优化等方面的突出表现，业绩持续增长。尽管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公司凭借在口腔修复材料和数字化设备领域的核心技术优势与行业领先地位，持续深化全球市场布局。凭借强大的技术研发能力与多元化的业务拓展策略，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广阔，有望在全球口腔医疗市场中开拓更广阔的增长空间。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的口腔耗材及口腔数字化设备行业在报告期内呈现出稳健发展的态势。随着人们对口腔健康重视程度的不断提高以及口腔医疗技术的持续进步，口腔修复材料和口腔数字化设备的市场需求不断增长。此外，随着数字化、智能化技术的融入，口腔医疗器械行业正逐步向高精度、高效率、个性化方向发展，产业链各环节间的协同合作也日益紧密，共同推动行业持续健康发展，满足日益增长的口腔健康需求。这些趋势预计将在未来几年推动口腔医疗器械行业技术创新以及市场规模显著增长。

2. 政策环境

国家对口腔卫生事业高度重视，近年来出台了一系列政策以促进口腔医疗行业的有序发展。如《健康口腔行动方案（2019-2025 年）》制定了明确的行动目标，旨在提升口腔卫生服务能力，提高重点人群口腔保健水平，并强调深化义齿修复等服务。报告期内，国家医保局印发了《口腔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立项指南（试行）》等文件，将指导各省医保局参考《立项指南》，制定全省统一的价格基准，由具有价格管理权限的统筹地区对照全省价格基准，上下浮动确定实际执行的价格水平，旨在降低患者的自费压力，并整合规范口腔类价格项目；另外医保局印发了《手术和治疗辅助操作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立项指南（试行）》确定了与 3D 打印相关的多项辅助类治疗工具的价格指导。这些政策为口腔耗材

及口腔数字化设备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政策支持，推动了市场需求的增长。此外还加强了对行业的监管力度，确保产品质量和安全。未来，随着政策的不断完善和监管的加强，口腔医疗器械行业将更加规范、健康地发展。

3. 市场规模与增长趋势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全球口腔医疗器械市场规模由 2019 年的 378 亿美元增长到 2023 年的 443 亿美元，并预计 2030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837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9.5%。在中国，口腔医疗器械市场规模也呈现出显著增长态势，由 2019 年的 434 亿元增长至 2023 年的 607 亿元，并预计于 2030 年进一步达到 1,667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15.5%。行业规模的增长一方面得益于就诊人数的增加，另一方面得益于口腔医疗人均消费支出的上涨，呈现量价齐升的局面。这些数据表明，公司所在行业正处于一个增长的阶段，市场蕴藏着可观的发展潜力。

4. 市场驱动因素

（1）政策支持：国家高度重视口腔卫生事业，推出了一系列政策与规划促进口腔医疗行业有序向上发展，为口腔医疗器械行业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2）人口老龄化：老年人口腔牙体结构逐步退化、功能持续衰减，随着人口老龄化的加剧，对口腔修复与治疗类医疗器械的需求呈现刚性增长态势。

（3）健康意识提升：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健康意识的增强，人们越来越注重口腔健康，中青年人群对口腔美容的需求也在不断增加，这些都将推动口腔医疗器械市场规模的持续扩大。

（4）技术进步与创新：3D 打印技术、CAD/CAM 系统、数字化口腔种植等先进技术的应用，显著提升了口腔修复服务的质量和手术过程的舒适度，推动了产品的升级和创新。

（5）国产替代加速：长期以来，国外品牌占据国内口腔医疗器械市场主导地位。相比国外品牌，公司在本土化、售后服务及价格方面具有优势，使得越来越多的医疗机构和患者开始摆脱对国外品牌的依赖。未来，随着公司的技术创新和品牌建设不断加强，国产替代的进程将进一步加快。

5. 竞争格局

公司依托优良的产品质量、深厚的技术研发能力，加之多年深耕市场所积累的开拓经验与品牌培育成果，在行业内树立了较高的知名度和良好的声誉，形成了显著的品牌优势与先发优势。

6. 技术发展趋势

口腔数字化技术的推广带来了行业的技术革新。数字化技术不仅改变了上游义齿制作的流程，还使口腔医疗机构在病例数据采集、医患沟通与美学分析设计、远程辅助诊断等方面进入数字化时代。

此外，保留更多天然牙齿结构的微创修复以及口腔种植手术越来越受欢迎。公司积极推动数字化转型，构建齿科生态闭环，推出不备牙全瓷贴面、数字化种植系统、数字化全口义齿等产品，这些产品和技术的应用不仅显著提升了诊疗效率和准确性，还提高了口腔修复服务的质量和手术过程的舒适度。未来，随着技术的不断突破，口腔医疗器械将更加智能化、精准化和个性化，以满足不同患者的需求。

7. 行业风险与挑战

尽管行业发展前景广阔，但也面临一些风险与挑战。如技术创新风险，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客户需求日益多元化，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紧跟技术发展步伐，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则可能丧失技术和市场优势；市场竞争加剧也可能对公司的市场份额和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此外，国际市场政策变化也给公司对应业务出口带来不确定性。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口腔耗材及口腔数字化设备行业市场前景广阔，但也需要应对诸多挑战。公司需紧跟行业发展趋势，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以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

8. 公司所处地位

公司凭借在口腔修复材料和数字化设备领域的领先地位，以及强大的技术研发能力和全球销售网络，有望在未来继续保持增长态势。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 研发积累深厚，驱动产品升级

公司自 2007 年成立以来专注于义齿用氧化锆材料的研发，2008 年开始批量生产并投入市场，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玻璃陶瓷、弹性瓷、树脂材料等数字化修复材料产品已达近千种。2013 年 11 月至今，公司连续获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24 年 7 月，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有效专利 167 项，均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

公司共有 180 余名研发工程师，公司技术研发工作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围绕口腔产业链上下游，形成了新型口腔修复材料、数字化设备、口腔种植、口腔正畸、口腔预防等多品类口腔产品的研发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7,358.62 万元，同比增长 55.37%，产品不断丰富，技术持续迭代。

公司与北京大学口腔医院、四川大学华西口腔医院等国内外知名高校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在科技部“十四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揭榜挂帅”项目中，本公司联合四川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中山大学、华南理工大学以及河北省药品医疗器械检验研究院，共同开展了齿科材料及临床相关技术攻关，成功研制出具备抗菌功能的树脂渗透陶瓷类瓷块系列材料。当前，该项目已满足重点研发计划军令状里关于里程碑 1 的各项指标要求，顺利通过项目中期验收，标志着研发工作取得阶段性重要进展。由公司与北京大学口腔医院合作建立的联合实验室，也取得了阶段性的进展，在数字化解决方案方面，完成了主要诊疗方案数字化全流程的搭建和跑通，为义齿技工所等产业参与者的数字化转型提供了理论基础、产品验证和实践示范。通过交流合作，公司广泛吸收先进技术经验，内生研发与外部合作双轮驱动技术不断升级。

2. 拥抱数字化转型，齿科生态丰富

公司已开启技工产品综合服务、临床产品综合服务两个数字化进程，致力打通临床端与技工端，围绕终端消费者的临床需求，构造公司、义齿技工所、口腔医疗服务机构合作的新业态。

在技工产品综合服务方面，爱迪特致力于开发具有竞争力的氧化锆、玻璃陶瓷、树脂等数字化修复材料，利用 CAD/CAM 设备进行扫描、设计、切削、快速烧结，打造快速美学修复和数字化全口义齿等方案。同时，公司还建设了爱迪特云平台，连接医生、技师等齿科生态角色，用以提供多场景的设计服务。

在临床产品综合服务方面，爱迪特聚力打造了一系列口腔综合服务解决方案，其中包括口腔预防、口腔修复、口腔种植、牙齿矫正以及口腔诊疗辅助设备等产品，用于满足全科以及专科口腔医生的诊疗需求。

公司不断推动数字化转型，构建齿科生态闭环，并通过服务义齿技工所拓展下游门诊覆盖，触达终端客户，提高公司对下游义齿技工所及门诊个性化服务的高黏性优势，拓展口扫、种植、正畸等新业务，丰富服务生态。

3. 全球深度覆盖、专业服务的销售体系

公司在美国、德国、韩国、日本拥有子公司，产品远销全球口腔医疗行业重要市场。除海外子公司外，公司在印度、中东、澳洲、南美、越南、巴西、阿拉伯、泰国均有技术服务团队，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海外本土员工 65 人。公司已成为美国、德国、法国、日韩等国家领先口腔义齿加工企业长期合作伙伴。在美国，公司拥有专业直销团队，已与美国逾 300 家义齿加工企业建立稳定合作。在欧洲，公司采用了“直销+经销”的销售模式，并借助德国子公司区位优势，提供更具竞争力的交付时效和售后服务。

4. 全方位、全过程服务体系

公司长期秉持以客户为中心，为客户创造价值的理念，依托强大的技术、渠道和品牌优势，构建了一套全方位、全过程的服务体系。

公司建立了境内外服务团队，为客户提供专业、高效、快捷的服务，包括现场产品应用培训、售后问题处理、服务支持。此外，公司培训部门集合了多位高级技术培训师，以严谨的专项技术培训、过硬的业务技能、深厚的实践经验，帮助义齿技工所及口腔医疗机构打造椅旁全流程数字化人才，提升客户黏性，为持续推送产品和后续服务提供强力支撑。

5. 资质及品牌优势，构筑竞争壁垒

政府对医疗器械生产厂商的市场准入、资质认证及产品注册有严格的管理制度。在我国，从事医疗器械生产、经营的企业必须取得生产许可证、经营许可证，而医疗器械产品上市需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在欧美等国销售需通过 CE 认证或者美国 FDA 许可。进入医疗器械领域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投入资金大，耗费时间长。

公司作为国内较早进入口腔材料领域的企业之一，公司已获得河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和经营许可证。此外，公司主要产品相继通过并取得了欧盟 ISO 质量体系认证、欧盟 CE 认证、美国 FDA 认证等多个国家地区的注册证，能够为国内外客户提供广泛应用于数字化生产的义齿用修复材料和设备产品。报告期内，公司新取得 9 个 NMPA、FDA、CE 医疗器械二类、三类注册证。公司拥有上述资质及认证，增强了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为公司开拓国内外市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6. 专业、稳定的管理团队

公司秉承“让每个人拥有一口好牙”的使命，在多年的发展过程中，形成了以“为客户创造价值、以奋斗者为本、自省、创新、诚信、合作”为核心价值观的企业文化。公司拥有稳定的核心管理层团队和卓越的运营能力，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研发、营销、生产等相关经验，对行业发展有深刻的认识。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管理层基于现实情况、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及时、有效地制定符合公司实际的发展战略，将继续带领公司朝着“把数字化、智能化带入每个牙科机构和从业者，构建口腔智慧新生态”的愿景迈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爱迪特深耕口腔修复材料及口腔数字化设备两大业务领域，围绕质量、品牌、社会价值三大原则，持续提升经营质量，把数字化、智能化带给每个牙科机构和从业者，构建口腔智慧新生态。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3,478.1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6.51%；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9,621.9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0.3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7,259.8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7.65%。2025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13,714.41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7.47%；总资产 246,326.06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7.67%。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034,781,315.13	100.00%	888,165,246.91	100.00%	16.51%
分行业					
医疗器械行业	1,034,781,315.13	100.00%	888,165,246.91	100.00%	16.51%
分产品					
口腔修复材料	736,363,365.21	71.16%	646,081,771.82	72.74%	13.97%
口腔数字化设备	221,643,435.36	21.42%	183,931,326.39	20.71%	20.50%
其他产品及服务	76,774,514.56	7.42%	58,152,148.70	6.55%	32.02%
分地区					
境内	348,668,478.11	33.69%	338,848,476.85	38.15%	2.90%
境外	686,112,837.02	66.31%	549,316,770.06	61.85%	24.9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575,002,446.67	55.57%	533,348,150.40	60.05%	7.81%
经销	459,778,868.46	44.43%	354,817,096.51	39.95%	29.5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医疗器械行业	1,034,781,315.13	490,974,854.40	52.55%	16.51%	17.46%	-0.39%
分产品						
口腔修复材料	736,363,365.21	289,768,406.28	60.65%	13.97%	12.53%	0.51%
口腔数字化设备	221,643,435.36	162,100,156.29	26.86%	20.50%	26.17%	-3.29%
分地区						
境内	348,668,478.11	189,480,314.10	45.66%	2.90%	12.50%	-4.64%
境外	686,112,837.02	301,494,540.30	56.06%	24.90%	20.81%	1.49%
分销售模式						
直销	575,002,446.67	273,372,092.14	52.46%	7.81%	9.09%	-0.56%
经销	459,778,868.46	217,602,762.26	52.67%	29.58%	29.99%	-0.1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	销售量	块	2,782,239.00	2,096,645.00	32.70%
	生产量	块	2,710,861.00	2,181,904.00	24.24%
	库存量	块	150,800.00	220,715.00	-31.6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的销售量增长主要系公司加大品牌建设和营销投入，客户数量和业务体量增长所致；库存量降低主要系提升了产销协同效率和供应链水平。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口腔修复材料	营业成本	289,768,406.28	59.02%	257,502,358.62	61.61%	12.53%
口腔数字化制造设备	营业成本	162,100,156.29	33.02%	128,479,144.01	30.74%	26.17%
其他产品及服务	营业成本	39,106,291.83	7.97%	32,003,505.52	7.66%	22.19%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Ultra Medical Supplies Limited	新设	无重大影响
Wisssdom Trading Limited	新设	无重大影响
Ceraprof Trading Limited	新设	无重大影响
Beauty HITECH Solutions Limited	新设	无重大影响
爱迪特（杭州）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美业高科（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24,580,137.0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2.0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6,839,217.26	3.56%
2	第二名	31,720,871.94	3.07%
3	第三名	23,488,237.58	2.27%
4	第四名	16,726,068.74	1.62%

5	第五名	15,805,741.56	1.53%
合计	--	124,580,137.08	12.0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32,726,967.7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6.4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6.9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08,009,858.70	16.90%
2	第二名	43,955,762.11	6.88%
3	第三名	35,181,426.81	5.50%
4	第四名	30,489,043.23	4.77%
5	第五名	15,090,876.86	2.36%
合计	--	232,726,967.71	36.4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第一大供应商为景德镇万微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的联营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00,737,688.13	180,763,868.14	11.05%	
管理费用	78,317,207.55	70,379,354.79	11.28%	
财务费用	-6,657,767.54	-3,709,707.51	-79.47%	主要系本期汇兑收益较上年变动明显所致
研发费用	73,586,182.46	47,361,902.27	55.37%	主要系公司新增并扩大研发项目，开展基础性和前瞻性研究所致；研发费用中的工资增长主要系本期研发人员同比增长 28.97%；研发检验费用和委托研究开发费用的增长也是重要原因之一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新型口腔仿生树脂渗透陶瓷抗菌修复材料的开发制备及数字化加工技术研究	开发树脂渗透陶瓷系列产品	研发阶段	更接近自然牙齿性能的仿生修复材料	此项目为科技部“十四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揭榜挂帅”项目，将丰富公司材料产品种类，增强公司在口腔复合类材料领域的竞争力
齿科数字云系统的设计与开发	建立能够为客户提供数字生态解决方案的Saas平台	研发阶段	实现用户管理、数据处理、与客户的协作与沟通；根据用户需求，进行定制开发和拓展	提高客户的服务效率和满意度，加速市场拓展速度和市场占有率
快速烧结氧化锆材料研究与开发	开发一款能快速烧结的牙科氧化锆材料，实现患者快速戴牙	已上市	提高氧化锆材料烧结效率，满足即刻修复的市场需求	已达到预计效果，缩短修复体制作周期，提高义齿加工的出货效率，持续构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3D打印基托树脂的研究与开发	开发一款适用于全口义齿修复体和局部可摘义齿修复体的基托树脂产品，可快速制造活动义齿修复体	已上市	可用于快速打印，节约成本	推出3D打印即刻复种解决方案，完善公司在齿科领域的产品种类，同时满足客户对于快速佩戴的要求，占领椅旁市场份额
3D打印冠桥树脂的研究与开发	开发一款可以满足长期戴牙需求的3D打印材料冠桥产品	注册阶段	可用于全适应症症的口腔修复体的制作	推出3D打印即刻复种解决方案，完善公司在齿科领域的产品种类，同时满足客户对于快速佩戴的要求，占领椅旁市场份额
高精度打印机的研究与开发	开发一款能够高精度、低成本的齿科3D打印机	已上市	既可以满足临床多种解决方案的应用，同时拥有大幅面和高稳定性可以满足义齿技工所的使用需求	推出3D打印即刻复种解决方案，完善公司在齿科领域的产品种类，同时满足客户对于快速佩戴的要求，占领椅旁市场份额
全口义齿的研究与开发	开发一款一体式全口义齿产品	已上市	产品可以直接通过CAD/CAM切削，无需粘接、无需上釉	一体式全口义齿作为数字化解决方案中重要的材料组成部分，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基于口腔即刻修复的义齿微晶玻璃/玻璃陶瓷材料制备及其产业化应用研究	开发一款免烧结的二硅酸锂玻璃陶瓷产品	已上市	椅旁快速修复材料，缩短制牙工序，减少30%的制牙时间	完善公司在玻璃陶瓷领域的产品品类，加速提升市场占有率
椅旁系统快速烧结炉的研究与开发	开发一款实现快速烧结氧化锆的烧结炉	已上市	氧化锆材料快速烧结，适配椅旁即刻修复	提升公司在即刻修复解决方案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3D打印隐形正畸矫治器的研究与开发	开发一款3D打印正畸树脂材料	研发阶段	为3D打印正畸矫治器提供优质材料，确保矫治器精准成型、性能良好，提升矫治效果与患者舒适度	提升公司在正畸领域的技术实力与市场竞争力，拓展业务领域
氧化锆表面处理剂的研究与开发	开发一套氧化锆表面处理剂，降低氧化锆的失粘接率	上市阶段	氧化锆表面处理剂作为氧化锆贴面配合使用的解决方案，进一	增强公司在氧化锆贴面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步降低氧化锆的失粘结率	
新型种植体系统及手术工具配件的开发	开发一款高性能种植体，占领种植高端市场	研发阶段	形成具备国际竞争力的高端种植体完整解决方案，实现技术自主可控与临床价值双提升	提升公司临床市场的品牌知名度，在种植市场立足
干湿一体切削机设计与开发	完成干湿一体齿科切削机的设计开发并成功上市	研发阶段	开发高精度、高强度、多功能干湿一体切削机设备，为自动化、智能化系统提供切削平台	作为一款功能非常齐全的设备，会降低客户同时学习多种切削机的痛点，极大增强公司在智能设备切削机的市场竞争力和占有率
超高清医用放大镜的研究与开发	开发无畸变、超高清的医用放大镜产品	研发阶段	满足高端市场用户需求的放大镜	通过性能升级与时尚设计，抢占年轻医疗从业者及民营高端市场
智能口腔数字印模仪系统	开发一款高精度的口内扫描仪设备	研发阶段	开发高精度口扫设备，性能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提高口扫设备国际竞争力，是公司进入数字化的标志性产品，增强在临床端的品牌影响力
一种混合材料自动上下料加工设备的研究与开发	开发一款自动化水平更高的切削机设备	研发阶段	实现 24 小时无人化加工高可靠性、高稳定性、高效率的多功能干湿一体换盘切削机的自研自产，换盘机构模块化设计，可以延展其他机型	增强公司在智能设备切削机的市场竞争力和占有率
义齿加工智能产线设计与开发	义齿全流程无人智能生产线，解决义齿产品质量不一致性、人力成本高和订单交付周期长的问题	研发阶段	针对大型义齿加工厂，实现氧化锆单冠义齿从临床端数据自动稽核上传、义齿自动化设计、自动切削打磨、自动喷釉、自动化质检、自动消毒包装分拣的智能无人生产线	通过自动化为客户带来效率的提升，从而提升客户黏性，实现齿科智能设备的整体联动，增强公司的品牌知名度
智能手术机器人系统	项目旨在打通设备-数据-耗材闭环，以机器人技术驱动耗材销售，形成差异化竞争优势	研发阶段	以智能化为核心整体解决方案，打通从数据采集、手术规划到手术辅助执行的数字化闭环	将推动公司从材料供应商向种植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转型，构建技术护城河，增强产业链控制力，并为公司开辟新的增长曲线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87	145	28.9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0.26%	15.12%	5.14%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87	60	45.00%
硕士	79	73	8.22%
博士	8	2	300.00%
本科以下	13	10	3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86	66	30.30%
30~40 岁	82	67	22.39%
40 岁以上	19	12	58.33%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73,586,182.46	47,361,902.27	40,067,055.8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11%	5.33%	5.1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医疗器械产品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处于注册申请中的医疗器械

(1) 在国内尚处于注册申请中的医疗器械

序号	医疗器械名称	注册分类	临床用途	注册所处阶段	进展情况	注册人	是否按照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申报创新医疗器械
1	齿科用瓷块	III类	用于通过 CAD/CAM 工艺制作前牙、后牙、嵌体、高嵌体、贴面、桥和全口义齿上部结构/人工牙及其他形式的修复体或义齿	技术审评阶段	正常	爱迪特	否
2	增材制造用光固化冠桥树脂	III类	适用于通过增材制造工艺（光固化 3D 打印工艺）制作贴面、嵌体、高嵌体、牙冠以及活动义齿上部牙	技术审评阶段	正常	爱迪特	否
3	粘固用树脂水门汀	III类	本产品用于玻璃陶瓷、氧化锆、复合树脂、金属制成的修复体如嵌体、冠、	技术审评	正常	爱迪	否

			桥、桩冠等的永久粘接；玻璃陶瓷、氧化锆、复合树脂制成的贴面的永久粘接	阶段		特	
4	光固化染色树脂	III类	该产品用于制作的丙烯酸树脂修复体、复合树脂修复体的个性化染色。	技术审评阶段	正常	爱迪特	否
5	口腔修复用氧化锆瓷块	II类	适用于制作贴面、嵌体、冠及桥体；适用于制作贴面、嵌体、冠、三单位及三单位以下修复体	技术审评阶段	正常	爱迪特	否
6	口腔数字印模仪	II类	用于获取患者口内牙齿形状特征的数字化印模	技术审评阶段	正常	爱迪特	否
7	定制式矫治器	II类	适用于替牙期 I 类、II 类错颌畸形、口腔不良习惯、III 类牙性错颌畸形和功能性反颌的早期治疗	技术审评阶段	正常	爱迪特	否
8	基台及附件	III类	本产品用于牙科种植手术，连接种植体用于部分或完全缺牙患者的口腔修复治疗	技术审评阶段	正常	韩国沃兰	否
9	氟防龋凝胶	II类	用于预防龋齿	技术审评阶段	正常	纳极科技	否

(2) 在美国和欧盟地区尚处于注册申请中的医疗器械

序号	医疗器械名称	注册分类	临床用途	注册所处阶段	进展情况	注册人	国家或地区
1	牙科粘接剂 Bionic-Bond Universal Adhesive	IIa	本产品用于将光固化复合树脂或复合填充材料粘结至牙本质和牙釉质上；用于与光固化、双重固化和自固化复合树脂配合，以修复陶瓷、复合树脂或金属修复体。 This product is used for bonding light-curing composite resins or composite filling materials to dentin and enamel; used for conjunction with light-curing, dual-curing, and self-curing composite resins for repairing ceramics, composite resins, or metal restorations.	发证阶段	正常	爱迪特	欧盟地区
2	预成聚合物基冠桥材料 Dental Ceramic Blocks	IIa	预成聚合物基冠桥材料适用于牙科专业人员及制造商通过牙科 CAD/CAM 系统制作嵌体/高嵌体、前牙及后牙全冠修复体。 Dental Ceramic Blocks are indicated for fabrication of inlays/onlays, anterior and posterior full crown restorations by	发证阶段	正常	爱迪特	欧盟地区

			dental professionals and manufacturers using a dental CAD/CAM system.				
3	全瓷义齿用染色液 Biomim color opaque	II a	本产品适用于牙科氧化锆材料修复体的内表面。它能与氧化锆材料紧密渗透，并在其表面形成一层极薄的遮色层，以降低氧化锆材料修复体内表面的透光性。 This product is suitable for the internal surface of dental zirconia material prosthesis. It penetrates tightly with it and forms an extremely thin shade layer on the surface to reduce the internal surface permeability of zirconia material prosthesis.	发证阶段	正常	爱迪特	欧盟地区
4	牙科可切削树脂块 Dental Base Resin	II a	牙科基托树脂用于制作可摘义齿，以修复患者部分或全部缺失的牙齿。 The dental base resin is used for making removable dentures to repair the partial or total missing teeth of patients.	发证阶段	正常	爱迪特	欧盟地区
5	粘固用树脂水门汀 Resin-based dental luting cement	II a	本产品适用于玻璃陶瓷、氧化锆、复合树脂、金属、复合材料（嵌体、牙冠、牙桥、瓷贴面、桩冠）的永久性粘固。 This product is suitable for permanent bonding of glass ceramic, zirconia, composite resin, metal, composite materials (inlays, crowns, bridges, veneers, post crowns).	发证阶段	正常	爱迪特	欧盟地区
6	牙科用玻璃陶瓷块 Dental Crystallized Ceramics	II a	前牙和后牙的牙齿结构缺失 修复类型： - 瓷贴面 - 嵌体 - 高嵌体 - 牙冠 - 前牙三单位桥体 Missing tooth structure in anterior and posterior teeth Types of restorations: - Veneers - Inlays - Onlays - Crowns - three-bridge anterior teeth	发证阶段	正常	爱迪特	欧盟地区

7	增材制造（光固化）冠桥树脂 Additive Manufacturing (Light Curing) Crown Bridge Resin	IIa	用于制作前牙和后牙区域的永久性单冠、义齿牙、嵌体、高嵌体、瓷贴面以及种植体牙冠，它也可用于制作长期临时性牙冠和牙桥。 Used for the fabrication of permanent single crowns in the anterior and posterior region, denture teeth, inlays, onlays, veneers and implant crown. It is also used for long-term provisional crowns and bridges.	发证阶段	正常	爱迪特	欧盟地区
8	定制式义齿用烤瓷粉 Porcelain Powder	IIa	定制式义齿用烤瓷粉可用于制作定制义齿牙冠的面和瓷贴面。 Porcelain powder can be used to make facings and veneers of customized denture crowns.	发证阶段	正常	爱迪特	欧盟地区
9	临时冠桥树脂 PMMA Blocks for Dental Use	IIa	临时冠桥树脂用于制作牙冠、牙桥和义齿。 PMMA Blocks for Dental Use is used to make crowns, bridges and dentures.	发证阶段	正常	爱迪特	欧盟地区
10	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 Dental Zirconia Ceramic	IIa	牙科氧化锆陶瓷旨在用于制作氧化锆陶瓷修复体。 The Dental zirconia ceramic is intended to be used to make zirconia ceramic restoration.	发证阶段	正常	爱迪特	欧盟地区
11	爱迪特牙科用氧化锆瓷块专用染色液 Coloring Liquid Specialized for Aidite Zirconia Material	IIa	用于给软质氧化锆染色。 Use for dyeing the soft zirconia.	发证阶段	正常	爱迪特	欧盟地区
12	光固化染色树脂 Light-curing Coloring Materials	II类	本产品用于直接就位及加工厂制作的丙烯酸树脂修复体、复合树脂修复体以及树脂基陶瓷的个性化染色。 This product is used for the individualized staining of directly placed and laboratory-fabricated acrylic resin restorations, composite resin restorations, and resin-based ceramics.	审核中	正常	爱迪特	美国

13	<p>牙科种植体</p> <p>Endosseous Dental Implant System</p>	IIb	<p>—夹具</p> <p>IU 种植系统旨在通过手术将其放置在上颌骨或下颌弓的骨骼中，为假体装置（如假牙）提供支撑，并恢复患者的咀嚼功能。</p> <p>—基台</p> <p>沃兰牙基台旨在与根状牙内种植体一起使用，以帮助修复康复。</p> <p>- Fixture</p> <p>The IU Implant System is intended to be surgically placed in the bone of the upper or lower jaw arches to provide support for prosthetic devices, such as artificial teeth, and to restore the patient's chewing function.</p> <p>- Abutment</p> <p>The Warantec dental abutment is intended to be used with the root-form endosseous dental implant to aid in prosthetic rehabilitation.</p>	审核中	正常	韩国沃兰	欧盟地区
14	<p>非无菌和可重复使用的牙科手术器械和工具包</p> <p>Non-sterile and reusable dental Surgical Instruments and Kits</p>	IIa	<p>—钻</p> <p>在植牙手术中，在颌骨上钻出适当深度和直径的孔（截骨）的金属轴（钻头），以方便植牙固定装置/器械的植入，通常由高级不锈钢合金制成。</p> <p>这些钻针通常有各种尺寸，不同形状和功能（如扭曲，锥形），并与安装在牙科马达上的机头连接使用。本产品是可重复使用的。</p> <p>—器械</p> <p>该产品是一种用于牙种植手术的器械。它旨在检查种植过程中是否侵及骨解剖结构，或测量口腔内修复体的大小，以确定应使用种植体型号。其组件包括：导向销：用于检查骨切除是否按所需的轴向方向进行；平行导向器：用于保持种植体之间的适当间距；深度探针：用于测量骨切除的深度；骨生成检查工具：用于评估骨愈合情况是否良好。</p> <p>- Drill</p> <p>A metal shaft (drill bit) that drills (osteotomy) holes of the appropriate depth and diameter in the jawbone to facilitate implantation of dental implant fixtures/instruments during dental implant surgery, usually made of a high-grade stainless steel alloy.</p>	审核中	正常	韩国沃兰	欧盟地区

		<p>These devices are usually available in a variety of sizes and in different shapes and functions (eg twisted, tapered) and are used in connection with a handpiece mounted on a dental motor. This device is a reusable device.</p> <p>- Instrument</p> <p>The product is an instrument used for dental implants. It is designed to examine the invasion of the bone anatomy during implantation or to measure the size of the prosthesis in the oral cavity to determine the prosthesis to use. The components include a guide pin to check whether the osseous resection is performed in the desired axial direction, a parallel guide to keep the appropriate spacing between implants, a depth probe to measure the depth of the osseous resection, and a tool to check if osteogenesis is good.</p>				
--	--	--	--	--	--	--

2.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获得注册证的医疗器械

(1) NMPA 注册

序号	医疗器械名称	注册类别	临床用途	注册证有效期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注册人
1	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及染色液	II类	<p>① HT 型、SHT 型、COLOR 型、ST 型、ST-COLOR 型和 SHT-Plus 型：用于制作全瓷修复体的内冠、桥架、嵌体、贴面、桩核</p> <p>② AT 型、Multilayer 型、Multilayer-3D 型、Multilayer-3T 型：用于制作全瓷修复体的前牙内冠、前牙全冠、三个单位以内含三个单位的桥体、嵌体、贴面、桩核</p> <p>③ 染色液：用于本公司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的着色</p>	2023.01.24-2028.01.23	/	爱迪特
2	牙科用玻璃陶瓷块	II类	用于制作全瓷修复体，不包含磨牙的三单位修复体，以及四单位、四单位以上的修复体。	2025.04.09-2030.04.08	已延续	爱迪特

3	定制式义齿用烤瓷粉	II类	Dentine 、 Enamel/ Modifier 、 Stain/Glaze 可供定制式义齿的牙本质瓷/牙体、牙釉质、牙颈部、染色、透明、添加、上釉用； 成型液：适用于本公司生产的定制式义齿用烤瓷粉的混合或稀释。	2022. 02. 23-2027. 02. 22	/	爱迪特
4	隐形正畸矫治器	II类	根据临床医师的设计要求制作，供非骨性牙列错颌畸形的矫治用，仅限于医疗机构使用。	2023. 03. 27-2028. 03. 26	/	爱迪特
5	临时冠桥树脂	II类	用于制作牙科临时修复体。	2025. 05. 26-2030. 05. 25	已延续	爱迪特
6	预成聚合物基冠桥材料	III类	适用于通过 CAD/CAM 工艺制作非承力区单颗牙冠、贴面、嵌体、高嵌体。	2022. 11. 23-2027. 11. 22	/	爱迪特
7	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	II类	本产品适用于制作贴面、嵌体、冠、四单位及四单位以上修复体。	2024. 02. 07-2029. 02. 06	/	爱迪特
8	牙科可切削树脂块	III类	适用于通过 CAD/CAM 切削制作全口活动义齿。	2024. 01. 04-2029. 01. 03	/	爱迪特
9	牙科膜片	II类	用于制作正畸矫治器、正畸矫治保持器、口腔保护器、颌垫。	2024. 02. 21-2029. 02. 20	/	爱迪特
10	定制式固定义齿	II类	用于牙列缺损或牙体缺损的固定修复。	2021. 04. 07-2026. 04. 06	/	科锐极
11	脱敏剂	II类	用于缓解因牙本质暴露而引起的牙齿过敏症状。	2024. 09. 09-2029. 09. 08	/	纳极科技
12	氟化泡沫	II类	适用于预防龋齿。	2024. 09. 09-2029. 09. 08	/	纳极科技
13	氟保护剂	II类	适用于预防龋齿。	2024. 09. 09-2029. 09. 08	/	纳极科技
14	可切削基台柱及中央螺钉	III类	该产品基台柱接口及螺钉尺寸固定，基台柱上部形态可切削，为制作成品基台提供带接口的可切削基台柱，用于牙种植体的上部修复。	2024. 07. 10-2029. 07. 09	/	极植科技
15	个性化基台及配件	III类	该产品为牙缺失后颌骨内植入的牙种植体的配套用部件，用于连接、支持和固位修复体或种植体上部结构。	2024. 08. 14-2029. 08. 13	/	极植科技

16	个性化复合基台及配件	III类	该产品为牙缺失后颌骨内植入的牙种植体的配套用部件，用于连接、支持和固位修复体或种植体上部结构。	2025. 06. 23-2030. 06. 22	新注册	极植科技
17	个性化桥架及螺钉	III类	该产品用于局部或全口无牙颌的治疗过程中，与复合基台配合使用，以恢复咀嚼功能，用于制作固定式种植义齿和覆盖式种植义齿。	2025. 02. 21-2030. 02. 20	新注册	极植科技
18	定制式活动义齿	II类	用于牙列缺损、牙列缺失的活动修复。	2025. 05. 06-2030. 05. 05	已延续	科锐极
19	个性化基台及螺钉	III类	该产品为牙缺失后颌骨内植入的牙种植体的配套用部件，用于连接、支持和固位修复体。	2025. 06. 23-2030. 06. 22	新注册	科锐极
20	牙科种植体	III类	本产品用于植牙手术，取代天然牙根，通过外科手术植入上颌或下颌牙槽骨内，为缺失牙的修复提供支持和固定。	2022. 06. 15-2028. 08. 11	/	韩国沃兰
21	牙钻 Drills	II类	产品用于口腔种植手术过程中，制备与所用型号种植体相匹配的种植窝洞。	2022. 07. 22-2027. 07. 21	/	韩国沃兰
22	基台及配件 Abutment and accessories	III类	本产品用于牙科种植手术，连接种植体用于部分或完全缺牙患者的口腔修复治疗。	2025. 07. 23-2030. 07. 22	已延续	韩国沃兰
23	增材制造光固化义齿基托树脂	III类	本产品适用于通过增材制造（光固化）工艺制作局部及全口义齿基托。	2025. 04. 09-2030. 04. 08	新注册	爱迪特
24	全瓷义齿用染色液	II类	用于义齿制作时氧化锆材料的染色，产品在氧化锆内表面处形成颜色层并降低透度，达到使氧化锆修复体染色和降透的效果。	2025. 06. 11-2030. 06. 10	新注册	爱迪特
25	定制式义齿用烤瓷粉	II类	烧结在牙科基底陶瓷表面，供染色、透明、添加、上釉用。	2025. 09. 04-2030. 09. 03	新注册	爱迪特
26	牙科粘接剂	III类	1. 用于光固化复合树脂或复合体充填材料与牙本质、牙釉质之间的粘接。 2. 与光固化、双固化、自固化复合	2025. 09. 25-2030. 09. 24	新注册	爱迪特

			树脂配套使用修补陶瓷、复合树脂或金属修复体。			
27	窝沟封闭剂	II 类	用于封闭牙齿窝沟点隙，预防牙齿窝沟点隙处龋齿的形成。	2025.08.26-2030.08.25	新注册	纳极科技
28	窝沟封闭剂	II 类	用于封闭牙齿窝沟点隙，预防牙齿窝沟点隙处龋齿的形成。	2025.07.20-2030.07.19	新注册	纳极医疗

(2) FDA 注册

序号	医疗器械名称	分类	临床用途	有效期限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注册人
1	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 AIDITE ZIRCONIA DENTAL CERAMICS	II 类	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适用于制作固定或可摘义齿中的人造牙，也适用于制作烤瓷冠、牙面和瓷贴面。 Aidite Zirconia Dental Ceramics are indicated for the production of artificial teeth in fixed or removable dentures, or for jacket crowns, facings, and veneers.	长期有效	/	爱迪特
2	临时冠桥树脂 Aidite PMMA	II 类	该器械由聚甲基丙烯酸甲酯（PMMA）制成，用于制作临时牙冠和牙桥，旨在等待永久性修复期间于口腔内使用，最长使用时间为六（6）个月。修复体由牙科专业人员（技师）使用计算机辅助设计（CAD）技术设计和制作。 The device is made from PMMA (polymethylmethacrylate) for the fabrication of temporary crowns and bridges and is intended for use in the oral cavity for up to six (6) months while awaiting a permanent restoration, Restorations are designed and manufactured by a dental Professional (Technician) using CAD technology.	长期有效	/	爱迪特
3	牙科用玻璃陶瓷块	II 类	牙科用玻璃陶瓷块适用于采用热压技	长期有效	/	爱迪特

	Dental Glass Ceramics Blocks		<p>术或计算机辅助设计与制造（CAD/CAM）系统，制作诸如瓷贴面、嵌体/高嵌体、部分牙冠、前牙牙冠、后牙牙冠等全瓷修复体。</p> <p>Dental Glass Ceramics Blocks are indicated for fabricating all-ceramic restorations such as veneers, inlay/onlay, partial crowns, anterior crowns, posterior crowns, using the hot press technique or CAD/CAM system.</p>			
4	染色液 Coloring Liquid	II类	<p>染色液是一种用于对氧化锆陶瓷材料进行全部或部分上色的液体。</p> <p>Coloring Liquid is a liquid used for the complete or partial coloration of zirconia ceramic materials.</p>	长期有效	/	爱迪特
5	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K213570） Dental Zirconia Ceramic（K213570）	II类	<p>牙科氧化锆陶瓷用于通过不同的计算机辅助设计与制造（CAD/CAM）设备或手动铣削机进行牙科修复。所有的坯体均由牙科实验室或牙科专业人员进行加工处理。</p> <p>Dental Zirconia Ceramic are used for dental restorations using different CAD/CAM or manual milling machines. All blanks are processed through dental laboratories or by dental professionals.</p>	长期有效	/	爱迪特
6	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K222626） Dental Zirconia Ceramic（K222626）	II类	<p>牙科氧化锆陶瓷用于通过不同的计算机辅助设计与制造（CAD/CAM）设备或手动铣削机进行牙科修复。所有的坯体均由牙科实验室或牙科专业人员进行加工处理。</p> <p>Dental Zirconia Ceramic are used for dental restorations using different CAD/CAM or manual milling machines. All blanks are processed through dental laboratories or by dental</p>	长期有效	/	爱迪特

			professionals.			
7	临时冠桥树脂 PMMA Blocks for Dental Use	II类	<p>该器械由聚甲基丙烯酸甲酯（PMMA）制成，用于制作临时牙冠和牙桥，在等待永久性修复期间，其在口腔内的使用期限最长为六个月。修复体由牙科专业人员（技师）运用计算机辅助设计（CAD）技术进行设计和制作。</p> <p>The device is made from PMMA (polymethylmethacrylate) for the fabrication of temporary crowns and bridges and is intended for use in the oral cavity for up to six (6) months while awaiting a permanent restoration. Restorations are designed and manufactured by a dental Professional (Technician) using CAD technology.</p>	长期有效	/	爱迪特
8	预成聚合物基冠桥材料 Dental Ceramic Blocks	II类	<p>预成聚合物基冠桥材料适用于牙科专业人员和制造商使用牙科计算机辅助设计与制造（CAD/CAM）系统制作嵌体/高嵌体、瓷贴面、前牙和后牙全冠修复体，以及种植体牙冠和牙桥。</p> <p>Dental Ceramic Blocks are indicated for fabrication of inlays/onlays, laminate veneers, anterior and posterior full crown restorations, and implant crowns and bridges by dental professionals and manufacturers using a dental CAD/CAM system.</p>	长期有效	/	爱迪特
9	牙科可切削树脂块 Denture Base Resin	II类	<p>牙科可切削树脂块用于制作可摘义齿。</p> <p>Denture Base Resin is used for the fabrication of removable dentures.</p>	长期有效	/	爱迪特
10	牙科用玻璃陶瓷块 Dental Glass Ceramics Blocks	II类	<p>牙科用玻璃陶瓷块适用于采用热压技术或计算机辅助设计与制造（CAD/CAM）系统来制作全瓷修复体，</p>	长期有效	/	爱迪特

	(HT, LT, ST)		<p>如瓷贴面、嵌体/高嵌体、部分牙冠、前牙牙冠、后牙牙冠等。</p> <p>Dental Glass Ceramics Blocks are indicated for fabricating all-ceramic restorations such as veneers, inlay/ onlay, partial crowns, anterior crowns, posterior crowns, using the hot press technique or CAD/CAM system.</p>			
11	<p>增材制造（光固化）义齿基托树脂</p> <p>Additively Manufactured Denture Resin</p>	II类	<p>增材制造（光固化）义齿基托树脂是一种光固化树脂，适用于制作各类义齿基托，例如全口可摘义齿和部分可摘义齿。</p> <p>增材制造（光固化）义齿基托树脂可在口腔环境中持续使用，仅供牙科专业人员操作使用。</p> <p>增材制造（光固化）义齿基托树脂可与使用 385 纳米或 405 纳米波长的数字光处理（DLP）3D 打印机配合使用。3D 打印机并非该器械的组成部分。</p> <p>Additively Manufactured Denture Resin is a light-cured resin indicated for the fabrication of all types of denture bases, for instance full and partial removable dentures.</p> <p>Additively Manufactured Denture Resin is intended for continuous use in the oral environment, exclusively for professional dental work.</p> <p>Additively Manufactured Denture Resin can be used in combination with a DLP 3D printers utilizing wavelengths at 385nm or 405nm. A 3D-printer is not part of the device.</p>	长期有效	/	爱迪特
12	<p>IU 种植系统</p> <p>IU Implant System</p>	II类	<p>IU 种植体系统通过手术植入上颌或下颌的牙槽骨中，为人工牙齿等修复装置提供支撑，并恢复患者的咀嚼功</p>	长期有效	/	韩国沃兰

			能。 The IU Implant System is intended to be surgically placed in the bone of the upper or lower jaw arches to provide support for prosthetic devices, such as artificial teeth, and to restore the patient's chewing function.			
13	ONEPLANT 种植牙系统 Oneplant Dental Implant System	II类	ONEPLANT 是专为牙科种植手术设计的器械。这些器械适用于部分或全部无牙颌的下颌和上颌，用于支撑单单位或多单位修复体，例如粘固式固位、螺钉固位或覆盖义齿修复体，以及固定桥修复体的终端或中间基牙支撑。 ONEPLANT is designed for use in dental implant Surgery. These are intended for use in partially or fully edentulous mandibles and maxillae to support for single or multiple-unit restorations such as cemented retained, screw retained, or overdenture restorations and terminal or intermediate abutment support for fixed bridgework.	长期有效	/	韩国沃兰
14	IU Implant System Abutment	II类	沃兰牙科基台旨在与根状骨内种植体配合使用，以帮助修复。 The Warantec dental abutment is intended to be used with the root-form endosseous dental implant to aid in prosthetic rehabilitation.	长期有效	/	韩国沃兰
15	Warantec Custom Abutment	II类	沃兰基台与根状内种植体配合使用，有助于修复。 所有与沃兰定制基台一起使用的数字化设计基台都将送往经过沃兰验证的加工中心进行生产。 The Warantec dental abutment is intended to be used with the root-form endosseous dental	长期有效	/	韩国沃兰

			<p>implant to aid in prosthetic rehabilitation.</p> <p>All digitally designed abutments for use with Warantec Custom Abutments are intended to be sent to a Warantec-validated milling center for manufacture.</p>			
16	<p>定制式义齿用烤瓷粉</p> <p>Porcelain Powder</p>	II类	<p>定制式义齿用烤瓷粉可用于制作定制义齿冠的贴面和瓷层，适用于 18 岁以上的成年人。</p> <p>Porcelain powder can be used to make facings and veneers of customized denture crowns. It is suitable for adults over 18 years old.</p>	长期有效	新注册	爱迪特
17	<p>增材制造（光固化）冠桥树脂</p> <p>Additive Manufacturing (Light Curing) Crown Bridge Resin</p>	II类	<p>用于制作前、后牙区永久单冠、全口义齿上部牙、高嵌体、嵌体、贴面及种植冠，它也用于长期的临时冠和桥。</p> <p>Used for the fabrication of permanent single crowns in the anterior and posterior region, denture teeth, inlays, onlays, veneers and implant crown. It is also used for long-term provisional crowns and bridges.</p>	长期有效	新注册	爱迪特
18	<p>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K250811）</p> <p>Dental Zirconia Ceramic (K250811)</p>	II类	<p>牙科氧化锆陶瓷用于通过不同的计算机辅助设计与制造（CAD/CAM）设备或手动铣削机进行牙科修复。所有的坯体均由牙科实验室或牙科专业人员进行加工处理。</p> <p>Dental Zirconia Ceramic are used for dental restorations using different CAD/CAM or manual milling machines. All blanks are processed through dental laboratories or by dental professionals.</p>	长期有效	新注册	爱迪特
19	<p>全瓷义齿用染色液</p> <p>Bionic Color</p>	II类	<p>用于义齿制作时氧化锆材料的染色，产品在氧化锆内表面处形成颜色层。</p>	长期有效	新注册	爱迪特

	Opaque		Biomimetic Color Opaque is liquid used for coloring pre-sintered zirconia restorations. It is used for the internal surface of dental zirconia material prosthesis.			
20	增材制造光固化正畸树脂 Additively Manufactured Aligner Resin	II类	本产品适用于通过增材制造工艺（光固化 3D 打印工艺）制作隐形矫治器。该矫治器专为牙齿矫正治疗设计，通过持续施加温和力量来调整牙齿位置、矫正咬合不正，并维持完成矫正治疗后的效果。同时也可用于打印牙托和夜间护齿器。 This product is suitable for making invisible orthodontic appliance by additive manufacturing process (light curing 3D printing process). The orthodontic appliance is designed for orthodontic treatment. It uses continuous gentle force to adjust tooth position, correct malocclusion, and maintain the results of completed orthodontic treatment. It can also be used for printing splint and night guard.	长期有效	新注册	爱迪特

(3) CE 注册

序号	医疗器械名称	分类	临床用途	有效期限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注册人
1	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 Dental Zirconia Ceramics	II a	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旨在用于制作全瓷修复体 The Dental zirconia ceramic is intended to be used to make all ceramic restoration.	2024. 04. 29- 2028. 12. 31	/	爱迪特
2	牙科用玻璃陶瓷块	II a	前牙和后牙的牙齿结构缺失	2024. 04. 29-	/	爱迪

	Dental Glass Ceramics		<p>修复类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瓷贴面 - 嵌体 - 高嵌体 - 牙冠 - 前牙三单位桥体 <p>Missing tooth structure in anterior and posterior teeth</p> <p>Types of restorations:</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Veneers - Inlays - Onlays - Crowns - three-bridge anterior teeth 	2028. 12. 31		特
3	<p>爱迪特牙科用氧化锆瓷块专用染色液</p> <p>Coloring Liquid Specialized for Aidite Zirconia Material</p>	II a	<p>用于给软性氧化锆染色</p> <p>Use for dyeing the soft zirconia.</p>	2024. 04. 29-2028. 12. 31	/	爱迪特
4	<p>定制式义齿用烤瓷粉</p> <p>Porcelain Powder</p>	II a	<p>定制式义齿用烤瓷粉可用于制作定制义齿牙冠的牙面和瓷贴面</p> <p>Porcelain powder can be used to make facings and veneers of customized denture crowns.</p>	2024. 04. 29-2028. 12. 31	/	爱迪特
5	<p>临时冠桥树脂</p> <p>PMMA blocks for dental use</p>	II a	<p>本产品用于制作固定义齿修复体的牙冠和牙桥框架的临时修复体，它们可应用于后牙的承力区域</p> <p>This product is used in fabricating provisional for crown and bridge frameworks for fixed prosthetic restorations. They can be applicated on stress-bearing areas in posterior teeth.</p>	2024. 04. 29-2028. 12. 31	/	爱迪特
6	<p>无菌（R）/非无菌、牙科种植系统（IU）</p> <p>Sterile(R)/Non Sterile, Endosseous Dental</p>	II b	<p>牙科植入系统是一种由钛等材料制成的装置，用于通过手术植入上颌或下颌牙弓的骨头中，为人工牙齿等修复装置提供支撑，并恢复患者</p>	<p>Reissue Date: 2021. 03. 01</p> <p>Expiry Date: 2027. 12. 31</p>	/	韩国沃兰

	Implant System(IU)		<p>的咀嚼功能</p> <p>Dental implant systems are devices made of a material such as titanium intended to be surgically placed in the bone of the upper or lower jaw arches to provide support for prosthetic devices such as artificial teeth, and to restore the patients chewing function.</p>			
7	<p>无菌（R）/非无菌，牙科种植系统（ONEPLANT）</p> <p>Sterile(R)/Non Sterile, Dental ImplantSystem(ONEPLANT)</p>	IIb	<p>种植系统通过手术植入上颌或下颌的牙槽骨中，为人工牙齿等修复装置提供支撑，并恢复患者的咀嚼功能</p> <p>The implant system is intended to be surgically placed in the bone of the upper or lowerjaw arches to provide support for prothetic devices, such as artificial teeth, and to restore the patient’ s chewing function.</p>	<p>Reissue Date: 2021.03.01</p> <p>Expiry Date: 2027.12.31</p>	/	韩国 沃兰

3.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10%以上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情况

序号	医疗器械名称	注册类别	临床用途	注册证有效期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注册人	注册国家或地区
1	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及染色液	II类	<p>①HT 型、SHT 型、COLOR 型、ST 型、ST-COLOR 型和 SHT-Plus 型：用于制作全瓷修复体的内冠、桥架、嵌体、贴面、桩核；</p> <p>② AT 型、Multilayer 型、Multilayer-3D 型、Multilayer-3T 型：用于制作全瓷修复体的前牙内冠、前牙全冠、三个单位以内含三个单位的桥体、嵌体、贴面、桩核；</p> <p>③染色液：用于本公司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的着色</p>	2023.01.24-2028.01.23	/	爱迪特	中国

2	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	II类	本产品适用于制作贴面、嵌体、冠、四单位及四单位以上修复体	2024.02.07-2029.02.06	/	爱迪特	中国
3	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 Dental Zirconia Ceramic	IIa	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旨在用于制作全瓷修复体 The Dental zirconia ceramic is intended to be used to make all ceramic restoration.	2024.04.29-2028.12.31	/	爱迪特	欧盟
4	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 AIDITE ZIRCONIA DENTAL CERAMICS	II类	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适用于制作固定或可摘义齿中的人造牙，也适用于制作烤瓷冠、牙面和瓷贴面 Aidite Zirconia Dental Ceramics are indicated for the production of artificial teeth in fixed or removable dentures, or for jacket crowns, facings, and veneers.	长期有效	/	爱迪特	美国
5	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 (K213570) Dental Zirconia Ceramic (K213570)	II类	牙科氧化锆陶瓷用于通过不同的计算机辅助设计与制造 (CAD/CAM) 设备或手动铣削机进行牙科修复。所有的坯体均由牙科实验室或牙科专业人员进行加工处理 Dental Zirconia Ceramic are used for dental restorations using different CAD/CAM or manual milling machines. All blanks are processed thought dental laboratories or by dental professionals.	长期有效	/	爱迪特	美国
6	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 (K222626) Dental Zirconia Ceramic (K222626)	II类	牙科氧化锆陶瓷用于通过不同的计算机辅助设计与制造 (CAD/CAM) 设备或手动铣削机进行牙科修复。所有的坯体均由牙科实验室或牙科专业人员进行加工处理 Dental Zirconia Ceramic are used for dental restorations	长期有效	/	爱迪特	美国

			using different CAD/CAM or manual milling machines. All blanks are processed through dental laboratories or by dental professionals.				
7	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 (K250811) Dental Zirconia Ceramic (K250811)	II类	牙科氧化锆陶瓷用于通过不同的计算机辅助设计与制造 (CAD/CAM) 设备或手动铣削机进行牙科修复。所有的坯体均由牙科实验室或牙科专业人员进行加工处理。 Dental Zirconia Ceramic are used for dental restorations using different CAD/CAM or manual milling machines. All blanks are processed through dental laboratories or by dental professionals.	长期有效	新注册	爱迪特	美国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9,136,935.20	930,987,237.26	23.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5,478,384.99	780,889,179.10	12.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658,550.21	150,098,058.16	82.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8,054,242.00	254,625,369.71	1,210.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99,497,965.57	1,038,537,029.85	285.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1,443,723.57	-783,911,660.14	15.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	794,007,249.81	-99.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728,704.22	25,535,975.87	118.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28,704.22	768,471,273.94	-107.0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4,995,441.85	132,304,919.96	-436.3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1210.97%，本期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规模较大，同时该产品到期赎回的金额相应大幅增加，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显著增长；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285.11%，主要为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大幅度增加，同时本期收购韩国沃兰子公司少数股权，支付了相应股权转让款，综合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大幅上升；

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 99.81%，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收到大额募集资金，而本期未发生此类筹资事项，导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大幅下降；

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118.24%，主要系本期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支付了较大金额的股利，而上年同期未发生或发生较少此类现金流出，导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4,886,681.66	11.51%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规模扩大导致理财收益增加以及联营企业业绩提升导致相关投资收益增加综合所致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227,128.02	4.73%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是
资产减值	-9,670,779.25	-4.47%	主要系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是
营业外收入	1,425,638.70	0.66%	主要系收回已核销款项、赔偿金、违约所得收入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900,818.97	0.42%	主要系非流动资产报废、公益性捐赠支出所致	否
其他收益	4,754,374.18	2.20%	主要系政府补助及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额增加所致	政府补助不具有可持续性，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额具有可持续性
信用减值损失	-4,283,791.78	-1.98%	主要系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所致	是
资产处置收益	1,055,533.30	0.49%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49,020,018.90	10.11%	694,354,784.44	30.35%	-20.24%	主要系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将部分暂时闲置的货币资金用于购买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所致。该部分理财产品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限均在一年以内，流动性较强，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应收账款	201,240,640.08	8.17%	174,749,008.58	7.64%	0.53%	未发生重大变动
存货	141,751,855.56	5.75%	163,198,537.47	7.13%	-1.38%	未发生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68,600,609.53	2.78%	53,644,122.87	2.34%	0.44%	未发生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155,523,196.18	6.31%	153,034,944.05	6.69%	-0.38%	未发生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45,492,434.40	1.85%			1.85%	系爱迪特牙科产业园建设支出所致
使用权资产	11,372,076.55	0.46%	7,264,964.67	0.32%	0.14%	未发生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1,230,992.00	0.05%			0.05%	未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	32,997,499.58	1.34%	31,187,503.74	1.36%	-0.02%	未发生重大变动
租赁负债	7,417,313.03	0.30%	4,748,976.32	0.21%	0.09%	未发生重大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2,904,318.96	49.24%	801,394,265.71	35.03%	14.21%	主要系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所致
预付款项	16,233,198.58	0.66%	14,665,236.30	0.64%	0.02%	未发生重大变动
无形资产	86,876,874.30	3.53%	95,146,751.32	4.16%	-0.63%	未发生重大变动
商誉	54,116,326.30	2.20%	54,116,326.30	2.37%	-0.17%	未发生重大变动
应付账款	131,185,004.60	5.33%	94,299,480.72	4.12%	1.21%	未发生重大变动
应付职工薪酬	36,766,289.97	1.49%	37,772,660.24	1.65%	-0.16%	未发生重大变动
其他应付款	13,156,763.26	0.53%	10,862,895.41	0.47%	0.06%	未发生重大变动

预计负债	36,149,243.41	1.47%	28,336,780.96	1.24%	0.23%	未发生重大变动
------	---------------	-------	---------------	-------	-------	---------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801,394,265.71	7,806,284.95			3,509,856,000.00	3,106,166,000.00		1,212,890,550.66
远期外汇		13,768.30						13,768.30
应收款项融资	137,921.80				40,000.00	137,921.80		4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801,532,187.51	7,820,053.25			3,509,896,000.00	3,106,303,921.80		1,212,944,318.96
上述合计	801,532,187.51	7,820,053.25			3,509,896,000.00	3,106,303,921.80		1,212,944,318.96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账面余额（元）	账面价值（元）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28,873.73	228,873.73	保证金	中行电子交易平台保证金
货币资金	3,787,780.77	3,787,780.77	保证金	财产保全担保
合计	4,016,654.50	4,016,654.50	—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999,497,965.57	1,038,537,029.85	285.11%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远期外汇合约	0	0	1.38	0	0	0	1.38	0.00%
合计	0	0	1.38	0	0	0	1.38	0.0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为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根据公司经营情况，适度开展远期外汇合约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远期外汇产生的投资收益为 1.38 万元，公司期末持有远期外汇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 1.38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远期外汇产生的投资收益为 1.38 万元，公司期末持有远期外汇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 1.38 万元。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	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1. 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汇率、利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引起外汇金融衍生品价格变动，以及外汇汇率走势与公司判断汇率波动方向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2. 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							

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员工操作不当、系统故障等原因导致在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过程中造成损失。3. 履约风险：如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4. 其他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能充分理解外汇套期保值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p> <p>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1. 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决策，同时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层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范围决策该业务的具体实施和履约。2. 公司制定了《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审批授权、业务管理及操作流程、内部风险控制程序以及信息披露等做出明确规定，能够有效规范金融衍生品交易行为，控制金融衍生品交易风险。3. 公司严禁超过正常业务规模的外汇套期保值，并严格控制外汇资金金额和结售汇时间，确保外汇回款金额和时间与锁定的金额和时间相匹配。4. 公司选择与经营稳定、资信良好的具有合法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并审慎审查外汇套期保值合同条款。</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p>根据外部金融机构的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变动</p>
涉诉情况（如适用）	<p>不适用</p>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p>2025 年 12 月 23 日</p>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Ultra Medical Supplies Limited	新设子公司	无重大影响
Wisdom Trading Limited	新设子公司	无重大影响
Ceraprof Trading Limited	新设子公司	无重大影响
Beauty HITECH Solutions Limited	新设子公司	无重大影响
爱迪特（杭州）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子公司	无重大影响
美业高科（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1.持续进行技术研发及产品开发，优化产品结构

公司未来将根据市场需求的发展变化，探索新的业务机会，不断优化产品结构，通过提供品种类型丰富、规格系列齐全、技术水平先进的齿科产品，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培育新的市场领域，扩大品牌的知名度。在保持原有业务的前提下，继续开拓创新，逐步实现专业化发展、规模化经营和多元资源配置，提升整体实力、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2.加强数字化产业发展，提升口腔从业者与患者的诊疗体验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数字化产业的发展，提升医生与患者的诊疗体验。通过开发数字化材料及设备和软件应用，探索智能化的诊断与治疗手段，带动公司业务模式的升级。公司积极推动数字化转型，构建齿科生态闭环，推出数字化全口义齿、数字化种植系统、不备牙全瓷贴面产品、3D 打印产品等，这些产品和技术的应用不仅显著提升了口腔修复的质量和手术过程的舒适度，还提高了诊疗效率和准确性。未来，随着技术的不断突破，口腔医疗器械将更加智能化、精准化和个性化，以满足不同患者的需求。

3.外延式投资并购，进一步提升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通过纵向投资上游氧化锆粉体生产商，降低进口高端粉体供应风险，通过联合开发新型原材料构筑技术壁垒；并通过横向并购口腔种植产品与技术公司，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未来，公司将继续通过具备战略性的并购交易，整合

全球范围内的前沿技术、提升现有业务在高端市场的综合竞争力，拓展成长型业务的市场占有率，同时在新业务领域不断探索，寻找进一步的持续增长空间。

4.加快推进全球化布局，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

坚持全球化发展战略，将海外市场视为重要增长点。未来公司将通过推进海外生产、营销服务中心建设等举措，实现多层次的全球化网络布局，从而实现更好地服务全球客户，提升市场响应速度和客户满意度。

5.推进生产端的扩张发展，满足未来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

中国口腔市场正处于高速增长阶段，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消费意识的转变，市场规模持续扩大。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状况增加产品的生产线，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现有产能以占领更多的市场份额，在行业发展中抢占先机。同时，规模化生产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推动生产线的自动化与智能化改革，实现降本增效，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成本控制能力和整体盈利水平。

6.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日常经营管理

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不断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日常运作，强化日常内部管理，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各项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管理。

（二）2026 年度经营计划

2026 年，公司将以产品创新与市场深耕为核心双抓手，在聚焦主业的同时加速成长性业务布局，全面强化研发、营销、制造与服务协同能力。围绕全球化发展需求，提升组织效能与管理效率，力争实现营业收入与经营业绩的稳健、高质量增长。年度经营计划如下：

1.营销计划

2026 年，公司将深化全球营销管理体系优化，加速本土化网络布局，以品牌建设和客户应用教育为核心，提升客户会用、用好的能力，显著提高客户复购率。系统规划全球品牌传播策略，强化在重点市场的专业形象与影响力，打造高价值品牌资产。建立分层级客户培训体系，覆盖产品操作、临床应用、数字化流程等，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赋能客户，帮助客户实现会用、用好，从而提升使用黏性与复购率。优化大客户开发流程，细分价值客户群，加强大客户组织能力建设，提高重点客户渗透率与满意度。密切跟踪市场动态，动态调整资源配置，将优势资源集中于高潜力市场与高价值业务，加速重点市场突破。

2.产品与研发计划

2026 年公司继续围绕技术领先、差异化竞争的战略，将持续深耕材料创新，并大力加强设备自动化、人工智能及机器人辅助治疗技术，确保氧化锆材料、3D 打印技术等核心方向保持行业领先。持续投入氧化锆、复合金属、有机材料等材料基础与应用研究。加大设备自动化与人工智能研发力度，重点突破机器人辅助治疗技术，提升诊疗精度与效率；保持打印技术的领先水平，打造完整的数字化流程，增强从扫描、设计、打印到后处理的全链条解决方案竞争力。强化客户需求管理与响应能力，深化与科研院所、行业专家的合作，持续加大研发资金与高端人才投入。

3.供应链规划

2026 年供应链工作的核心任务是有序推进新园区建设、搬迁与投产，打造智能工厂、零碳工厂与智能仓储，确保生产运营不中断、质量不波动。优化供应链结构与流程，加强与供应商的协同与信息共享，缩短周期、降低成本，提升对客户需求的敏捷响应与灵活调整能力。完善交付管理与异常响应机制，确保订单准时、完整交付。严格贯彻 ISO 13485 质量体系，强化供应链风险识别、评估与应对，提高韧性 with 稳定性。

4.人力资源计划

公司秉承以奋斗者为本的核心价值观，2026 年将重点加强干部团队的专业能力与综合能力，以适应公司全球化发展的管理要求。开展专项培养计划，提升干部的战略思维、跨文化管理与组织变革能力。加大对研发创新型人才、市场营销高端人才、国际化管理人才的引进力度。强化自省、创新、诚信、合作的文化落地，激发组织活力，为战略实施提供坚实的智力支持。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收入占比较高，汇率波动会对公司出口产品的价格竞争力产生一定的影响，同时对公司汇兑损益产生影响。受汇率波动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的汇兑收益为 439.28 万元。若未来外币兑人民币汇率出现短期或持续性大幅波动，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性构成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严格执行汇率风险管理政策和流程，优化工具组合、缩短应收账款账期、推进人民币结算。在人民币 2026 年有望小幅升值的预期下，减少汇率波动敞口暴露时间。

2.客户分散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数量尤其是中小客户数量较多。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特定客户的依赖，且已经建立较完善的市场营销及售后服务体系，但未来随着公司业务增长，公司客户数量预计将进一步增加，可能会加大客户关系维护及日常管理的工作难度，如果公司未能妥善应对，将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积极拓展新客户和新市场，减少对单一或少数客户的依赖，通过客户群体的多样化降低风险；产品多样化，通过开发上市多种产品或服务，减少因某一产品需求下降而对公司造成的影响；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增加合作的稳定性。

3.业务合规性风险

我国医疗器械产品实行分类管理制度，在行业主管部门注册或备案后方可生产和销售；同样，国际上各主要市场对医疗器械也制定了严格的监管制度，公司产品进入国外市场需首先满足其市场准入要求。目前公司除取得我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和备案凭证外，还取得了境外主要国家及地区的产品认证许可（例如美国 FDA 认证、欧盟 CE 认证等）。但是鉴于公司业务范围涉及境外多个国家和地区，不同国家或地区对于进口口腔医疗器械的资质和要求存在差异，公司经办人

员难以对全球所有国家的行业政策均有充分理解，可能存在因理解认识不足而违反进口国相关政策，进而面临违规处罚或无法持续销售的风险。

此外，公司出口业务涉及外汇、海关、税务等多个法律环节，对于经办人员综合素质的要求较高，倘若公司相关人员对法律法规的认识存在不足，导致其在办理出口业务过程中出现违规或者内控管理过程中把控不严，则会使公司出口业务面临合规性风险。

应对措施：定期对员工进行合规培训，提高法律意识和合规操作能力；定期组织进行合规风险评估，识别潜在的合规风险点；对所有合同进行合规性审查，确保合同条款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并根据内外部环境的变化，持续改进合规管理体系。

4.技术创新风险

公司所处的口腔耗材及口腔数字化设备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客户需求也日益多元。公司需要结合国内外市场需求变化，不断进行技术和产品创新。公司一直重视研发上的持续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7.11%。若未来公司不能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及时跟上行业技术发展速度，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则有可能导致公司丧失技术和市场优势，影响公司持续发展。

应对措施：公司将投入资源进行深入的市场研究，了解客户需求和市场趋势，以降低研发与市场需求不匹配的风险。及时申请专利和其他知识产权保护，确保技术创新不被侵权；积极拓展与其他公司、研究机构或高校合作研发，报告期内公司与北京大学口腔医学院签订合作协议，建立联合实验室开展口腔仿生非金属材料及其临床应用技术研究合作。

5.国际市场政策相关风险

受国际市场政策调整影响，公司出口业务涉及运输成本、税费波动较大，如果公司无法将相关成本转移至下游客户，将对公司净利润造成一定不利影响。此外或将对公司未来在海外技术引进、人才引进、跨境并购等方面带来不确定性风险。

应对措施：一是建立政策动态监测机制，及时评估市场变化，做好充足准备方案；二是积极研究监管政策，坚持合规经营；三是进一步提升产品附加值和综合竞争能力，减小市场政策对公司产品利润率的影响；四是进一步加大海外市场的覆盖率，抵消市场政策不确定性可能给公司带来的损失。

6.应收账款回款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20,124.16 万元，占报告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9.45%，占比较高。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为下游义齿技工所、口腔诊所及医疗器械经销商，公司与相关客户的业务合作时间较长，并建立了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对客户的信用账期进行有效管理。若行业发展、下游客户经营情况出现不利变化，可能会导致公司相关应收账款回收困难，对公司的日常资金周转和业务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年01月13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招商证券、国泰基金	参见巨潮资讯网《2025年1月1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参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5年04月29日	腾讯会议、进门财经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个人	国信证券、中泰证券、中信证券、华金证券等机构、个人	参见巨潮资讯网《2025年4月29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参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5年05月19日	腾讯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华安基金、宁波银行理财子公司、国泰基金、工银瑞信、招商基金、华商基金、相聚资本、众安在线、银河基金、招商证券、国盛证券、中信建投证券	参见巨潮资讯网《2025年5月19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参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5年05月23日	腾讯会议、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嘉实基金、招商证券	参见巨潮资讯网《2025年5月2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参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5年05月27日	腾讯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南方基金、国盛证券	参见巨潮资讯网《2025年5月2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参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5年06月13日	腾讯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平安基金、国盛证券	参见巨潮资讯网《2025年6月1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参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5年06月25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个人	华泰证券、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中信证券、财达证券、光大证券、弘峰投资、翰潭投资、沐恩投资、个人	参见巨潮资讯网《2025年6月2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参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5年07月03日	路演活动会场	实地调研	机构	大成基金、鹏华基金、信达澳亚、广发	参见巨潮资讯网《2025年7月3日投资者	参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基金、华安基金、平安基金	关系活动记录表》	.cninfo.com.cn/)
2025 年 07 月 21 日	腾讯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景顺长城、中信建投证券	参见巨潮资讯网《2025 年 7 月 2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参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5 年 08 月 26 日	腾讯会议、进门财经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个人	招商基金、康泰资产、东吴基金、华安基金、信达澳亚基金等机构、个人	参见巨潮资讯网《2025 年 8 月 2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参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5 年 08 月 28 日	腾讯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宁银理财、宏利基金、华商基金、鹤禧投资、嘉实基金、华夏基金、中信证券、中信建投	参见巨潮资讯网《2025 年 8 月 28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参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5 年 10 月 29 日	腾讯会议、进门财经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个人	华西证券、华源证券、中国国际金融、兴业证券等机构、个人	参见巨潮资讯网《2025 年 10 月 2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参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5 年 11 月 04 日	腾讯会议、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鹏华基金、华能贵诚信托、东证资管、摩根士丹利基金等机构	参见巨潮资讯网《2025 年 11 月 0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参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5 年 12 月 26 日	腾讯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中金资管	参见巨潮资讯网《2025 年 12 月 2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参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5 年 12 月 29 日	腾讯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嘉实基金	参见巨潮资讯网《2025 年 12 月 2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参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不断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高质量发展。

1.关于股东和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规范股东会召集、召开及表决等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股东权利，切实保证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按照规则要求聘请律师列席股东会，并对股东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出具法律意见书，充分尊重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主营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业务、管理机构、财务核算体系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能够独立运作、独立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或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能够依法行使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超越股东会和董事会的授权权限，未出现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及利用其控制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治理结构、独立性等没有产生不利影响。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董事会成员共 9 名，董事长 1 名，董事长由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会成员中有独立董事 3 名(会计专业、法律专业、行业背景人士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明确董事的职权和义务，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 4 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按照各委员会实施细则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工作严谨、勤勉尽责，能够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状况，主动参加相关培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审慎决策，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

4.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积极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均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5.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正逐步完善绩效考评机制，公司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指标挂钩。公司已建立绩效评价激励体系，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信息。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纸质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确保所有股东能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通过公司网站的投资者关系专栏，定期披露公司的公司治理情况等信息。

7.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指定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协调投资者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复投资者问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信息等工作。公司通过股东会、投资者电话专线、电子邮箱、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专栏、网上业绩说明会、证券公司策略会等多种形式认真回复投资者咨询和提问，保障了投资者知情权与参与权，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8.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内部、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会议组织和核查工作。审计委员会下设内审部为日常办事机构，在审计委员会领导下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经营活动的效率和效果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与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资产、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体系，并具备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1. 资产独立

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相关资产，主要包括土地、厂房、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该等资产不存在法律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具备开展生产经营所必备的独立完整资产，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产权界定明晰。

2. 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和聘任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越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总经理李洪文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控股股东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除总经理外的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有限合伙人以外的其他职务，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公司独立于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已建立并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制度。

3. 财务独立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设立了单独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独立办理了税务登记证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税收缴纳。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均独立建账，并按公司制定的内部会计管理制度对其发生的各类经济业务进行独立核算。公司财务独立，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或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资金的情况。

4. 机构独立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包括股东会、董事会及管理部门等机构与相应的三会议事规则，形成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与规范化的运作体系。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发展需要，设置了相应的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机构并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拥有完整的采购、研发、生产、销售系统及配套部门。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 业务独立

公司具备了经营所需的相应资质，拥有从事经营业务所必需的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信息系统和管理体系等，并具备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能力以及采购、销售业务体系。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亦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数（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李洪文	男	55	董事长	现任	2016年07月11日	2028年11月26日	0	0	0	0	0	
			总经理	现任	2016年07月11日	2028年04月27日						
李斌	男	52	董事	现任	2016年07月11日	2028年11月26日	0	0	0	0	0	
张生堂	男	57	董事	离任	2017年02月25日	2025年07月22日	0	0	0	0	0	
			副总经理	现任	2019年04月25日	2028年04月27日						
汪剑飞	男	50	董事	现任	2019年11月30日	2028年11月26日	0	0	0	0	0	
ZHANG YU	男	48	董事	现任	2019年11月30日	2028年11月26日	0	0	0	0	0	
王雪松	女	56	董事	现任	2021年05月10日	2028年11月26日	0	0	0	0	0	
张巍	女	45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2025年07月22日	2028年11月26日	0	0	0	0	0	

贾国军	男	57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11月08日	2027年11月07日	0	0	0	0	0	
傅穹	男	5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11月08日	2027年11月07日	0	0	0	0	0	
冯海兰	女	7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11月08日	2027年11月07日	0	0	0	0	0	
郜雨	女	38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6年07月11日	2028年04月27日	0	0	0	0	0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年05月13日	2027年04月08日						
孔祥乾	男	53	财务总监	现任	2016年07月11日	2028年04月27日	0	0	0	0	0	
冯爱华	男	45	副总经理	现任	2025年04月28日	2028年04月27日	0	0	0	0	0	
解万东	男	56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年05月13日	2025年06月03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2025年06月03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解万东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025年07月23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张生堂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张生堂先生辞职后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冯爱华	副总经理	聘任	2025年04月28日	工作调动
解万东	副总经理	解聘	2025年06月03日	个人原因
张生堂	董事	离任	2025年07月22日	工作调动
张巍	职工代表董事	被选举	2025年07月22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公司现任董事的情况如下

1) 李洪文先生，董事长，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出生，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硕士学历。1994 年 7 月至 2007 年 10 月，历任承德安德高压电器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部长、承德安德-博佳特结构陶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承德安特陶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2007 年 3 月，创立爱迪特，历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2016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 李斌先生，董事，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出生，毕业于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本科学历。1997 年 7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秦皇岛市科技投资公司部门经理；2005 年 5 月至 2008 年 1 月，任秦皇岛市生产力促进中心总经理；2007 年与李洪文共同创立爱迪特，历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等；2016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3) 汪剑飞先生，董事，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硕士学历。2006 年 3 月至 2010 年 2 月，历任联想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投资副总裁；2010 年 3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联想控股现代服务事业部投资经理；2011 年 3 月至今，历任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副总裁、投资总监、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2019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4) 张巍女士，职工代表董事，中国籍，1981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大学，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09 年 7 月至 2015 年 3 月，历任齐齐哈尔工程学院教师、教务处处长、党委宣传部副部长；2015 年 6 月至 2025 年 7 月，历任公司质量部经理、人力资源部经理、行政部经理；现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行政部经理。

5) Zhang Yu (张宇) 先生，董事，美国籍，1978 年出生，毕业于欧洲工商管理学院，博士学历。2008 年 9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Irvine 助理教授；2015 年 9 月至今，历任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2019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6) 王雪松女士，董事，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出生，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硕士学历，非执业注册会计师。1999 年 11 月至 2001 年 12 月，任联想集团财务部预算管理处经理；2002 年 4 月至 2010 年 12 月，历任汉普管理咨询（中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总经理、董事兼财务总监；2011 年 1 月至 2015 年 4 月，历任中软国际集团总裁助理兼财务部总经理、副总裁兼专业服务集团 CFO；2015 年 4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中驰车福联合电子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CFO；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百分点公司财务副总裁；2016 年 6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易客满集团 CFO；2021 年 10 月至今，任北京江融信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顾问；2021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7) 贾国军先生，独立董事，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出生，毕业于河北大学，博士学历。1993 年 7 月至今，任河北大学教授；2005 年 1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河北大学会计系主任；2021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8) 傅穹先生，独立董事，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出生，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博士学历。1995 年至今，历任吉林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08 年 8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吉林财经大学法学院院长；2021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9) 冯海兰女士，独立董事，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2 年出生，毕业于北京医科大学，博士学历。1983 年 1 月至 1985 年 2 月，任北京空军总医院医生；1987 年 9 月至 2017 年 5 月，历任北京大学口腔医院口腔修复科主任医师、教授（退休）；2017 年 5 月至今，退休返聘为北京大学口腔医院口腔修复科医生；2021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如下

1) 李洪文先生，总经理，见本节“董事会成员”简历介绍。

2) 张生堂先生，副总经理，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出生，毕业于河北轻化工学院，专科学历、工程师。1993 年 9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承德黄麻化纤纺织总厂主任；1999 年 12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承德黄麻化纤纺织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市场部主任；2002 年 12 月至 2003 年 6 月，任承德黄麻化纤纺织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厂厂长；2003 年 6 月至 2005 年 9 月，任承德开源地毯有限公司生产开发部主任；2005 年 10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承德热河克罗尼仪表有限公司销售部市场经理；2015 年 10 月至 2019 年 4 月，历任公司生产部经理；2017 年 2 月至 2025 年 7 月，历任公司董事；2019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3) 郜雨女士，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出生，毕业于吉林华侨外国语学院，本科学历。2014 年 1 月至 2016 年 7 月，历任公司策划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16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1 年 5 月至今，兼任公司副总经理。

4) 孔祥乾先生，财务总监，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出生，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专科学历，非执业注册会计师。1995 年 6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秦皇岛正大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07 年 10 月至 2012 年 5 月，历任河北三融农牧集团财务经理、总监；2012 年 5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达飞集团财务总监；2016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5) 冯爱华先生，副总经理，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出生，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本科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21 年 1 月曾任富士康科技集团课长、部长、厂长；2021 年 4 月至 2025 年 4 月，任公司生产总监；2025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洪文先生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公司已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合理划分董事会与总经理的职权边界，并就该项安排的合理性及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采取了有效措施：

1. 董事会与总经理职权划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策权，相关职权不下放至董事长或总经理个人。总经理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主持日常经营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开展日常生产经营、拟定内部管理制度及机构设置方案等，不得越权决策应由董事会、股东会审议的重大事项，确保决策权与执行权有效分离。

2. 相关任职安排的合理性说明

李洪文先生深耕行业多年，对公司发展战略、主营业务及市场趋势具有深刻理解与丰富经验，同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有利于提高决策与执行效率，保障公司战略落地与经营稳定。李洪文先生具备充足的履职能力与诚信记录，公司已建立完善的治理结构与监督制衡机制，能够有效防范权力集中带来的治理风险，相关安排符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具有合理性。

3.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措施

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独立性要求，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1) 人员独立：公司拥有独立的人事、薪酬、考核体系，高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2) 资产独立：公司资产完整、权属清晰，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3) 财务独立：公司设立独立财务部门，独立核算、独立开户、独立纳税，财务人员专职独立；

(4) 机构独立：公司内部机构独立设置、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机构混同或隶属关系；

(5) 业务独立：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与经营能力，独立开展生产经营，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重大依赖。

同时，公司通过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内部控制制度，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行为进行有效监督，切实保障公司治理规范运作及全体股东利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洪文	天津源一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11月12日		否
李洪文	天津戒盈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04月08日		否
李斌	天津文迪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11月12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汪剑飞	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1年03月01日		是
汪剑飞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5月01日		否

汪剑飞	陕西强森社区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8月01日		否
汪剑飞	无锡市凯奥善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1月01日		否
汪剑飞	四川三松医疗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3月01日		否
汪剑飞	北京欢乐英卓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3月01日		否
汪剑飞	上海琪玑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01日	2025年03月01日	否
汪剑飞	上海为民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2月01日		否
汪剑飞	上海德济医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3月01日		否
汪剑飞	上海熙华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01日		否
汪剑飞	上海博恩登特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0月01日		否
汪剑飞	北京赛赋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1月01日		否
汪剑飞	嘉兴凯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01日		否
汪剑飞	智享生物（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01日		否
汪剑飞	无锡博慧斯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6月01日		否
汪剑飞	巨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7月01日		否
汪剑飞	南京吐露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8月01日		否
汪剑飞	北京灵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5月01日		否
汪剑飞	上海倍谱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9月01日		否
汪剑飞	博瑞策生物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7月01日		否
汪剑飞	艾里奥斯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0月01日	2025年07月01日	否
汪剑飞	云舟生物科技（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9月01日	2025年02月01日	否
汪剑飞	常州博恩可丽尔智慧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1月01日		否
汪剑飞	北京踏雪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0月01日		否
汪剑飞	微纯生物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9月01日		否
汪剑飞	博音听力设备（苏州）有限公	董事	2023年08月01日		否

	司				
汪剑飞	广东精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08 月 01 日		否
汪剑飞	图湃（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01 月 01 日		否
汪剑飞	精灵生命科学（武汉）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07 月 01 日		否
汪剑飞	上海泰锶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9 月 01 日		否
汪剑飞	博音听力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05 月 01 日		否
冯海兰	北京大学口腔医院	修复科医生	2017 年 05 月 01 日		是
傅穹	吉林大学	教授	1995 年 06 月 01 日		是
傅穹	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2 月 01 日	2025 年 12 月 01 日	是
傅穹	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01 月 01 日		是
傅穹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10 月 01 日		是
傅穹	吉林省盛融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 年 09 月 01 日		是
贾国军	河北大学	教授	1993 年 07 月 01 日		是
贾国军	合肥市蜀山区慧悟信息咨询服务中心	负责人	2023 年 11 月 01 日		是
贾国军	正保会计网校	培训讲师	2013 年 01 月 01 日		是
王雪松	北京江融信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	2021 年 10 月 01 日		是
王雪松	泰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2 月 01 日		是
ZHANG YU	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教授	2015 年 09 月 01 日		是
ZHANG YU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1 月 01 日		是
ZHANG YU	广州明珞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9 月 01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公司设立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内部制度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董事的薪酬方案经董事会批准，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对独立董事、外部董事（ZHANG YU、王雪松）采用年度津贴的办法确定其报酬；对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任在公司担任职务的岗级结合绩效考核结果采用基本工资+绩效工资+业绩考核奖励确定报酬；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外部董事（汪剑飞）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 14 人，实际从公司获得的报酬为 1,121.29 万元，公司已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全额支付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洪文	男	55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489.04	否
李斌	男	52	董事	现任	65.99	否
张生堂	男	57	副总经理	现任	40.52	否
汪剑飞	男	50	董事	现任	0	否
ZHANG YU	男	48	董事	现任	10	否
王雪松	女	56	董事	现任	10	否
张巍	女	45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28.04	否
贾国军	男	57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傅穹	男	56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冯海兰	女	74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郜雨	女	38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188.07	否
孔祥乾	男	53	财务总监	现任	47.23	否
冯爱华	男	45	副总经理	现任	188.92	否
解万东	男	56	副总经理	离任	17.48	否
合计	--	--	--	--	1,121.29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薪酬管理委员会在董事会的授权下，负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与方案考核及管理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已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洪文	9	7	2	0	0	否	5
李斌	9	1	8	0	0	否	5
张生堂	3	3	0	0	0	否	5
汪剑飞	9	0	9	0	0	否	4
ZHANG YU	9	0	9	0	0	否	5
王雪松	9	0	9	0	0	否	5
张巍	6	6	0	0	0	否	4
贾国军	9	0	9	0	0	否	5
傅穹	9	0	9	0	0	否	5
冯海兰	9	0	9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各抒己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公司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对审议的重大事项均形成一致意见。公司全体董事积极了解、密切监督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状况，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贾国军、傅穹、王雪松	6	2025 年 01 月 15 日	审议公司 2025 年度内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	无	无

				部审计工作计划事项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5 年 04 月 16 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续聘财务总监的议案》事项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 年 08 月 15 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事项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 年 10 月 22 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	无	无

				案》事项	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5 年 11 月 27 日	审议《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事项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 年 12 月 23 日	审议《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事项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战略委员会	李洪文、冯海兰、汪剑飞	4	2025 年 01 月 22 日	审议《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和孙公司的议案》事项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 年 03 月 01 日	审议《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事项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	无	无

					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5年08月15日	审议《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事项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年11月27日	审议《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事项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冯海兰、贾国军、李斌	3	2025年04月16日	审议《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事项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年11月05日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关于公司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	无	无

				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事项	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5 年 11 月 27 日	审议《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事项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傅穹、贾国军、李洪文	2	2025 年 04 月 16 日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事项	薪酬和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 年 11 月 27 日	审议《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事项	薪酬和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32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91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92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30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54
销售人员	268
技术人员	187
财务人员	16
行政人员	20
管理人员	78
合计	92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26
本科	408
大专及以下	389
合计	923

2、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了按岗位、技能、业绩、效益决定薪酬的分配制度和多元化的员工价值体系，明确各岗位的薪资级别，合理确定员工工资标准，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公司绩效考核围绕公司战略目标，通过组织绩效管控、个人绩效应用，区分工作效果和贡献，公司对做出突出贡献的员工给予各种类型的奖励，通过多种方式激励和保留员工，最大程度地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形成吸引人员和留住人才的机制，最终推进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3、培训计划

公司结合经营现状，建立全面的培训体系，公司通过“引进来、走出去”的模式，持续做好员工培训工作，培训内容主要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专业技术培训、管理提升培训、质量意识培训、安全环保及职业健康培训、职业技能提升培训等，提升员工职业素养，促进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29,256.5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2,339,397.20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和具体政策：

在遵循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原则上制定合理的股东回报规划，兼顾处理好公司短期利益及长远发展的关系，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利润分配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

其中，现金股利政策目标为剩余股利。当公司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或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 70%，或经营性现金流为负的，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

1. 现金分红

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生，且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现金分红比例一般不小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公司每连续 3 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连续 3 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2. 股票分红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且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3. 同时采用现金及股票分红

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同时派发红股。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现金分红的比例应遵照以下要求：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4.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下，原则上公司应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于年度股东会通过后 2 个月内进行。

公司召开年度股东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年度股东会审议的下一年中期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须在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5. 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原则

公司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等现金支出事项，以适应扩大经营规模，促进公司快速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的需要。

6. 利润分配方案的制订

公司制订的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 1/2 以上票数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会审议。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

公司在制订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现金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公司网站上的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其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其关心的问题。公司编制合并会计报表，其利润分配应当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可用于转增的资本公积金孰低的原则确定具体的分配比例。

（二）公司利润分配决议程序

公司制订的利润分配政策，应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 1/2 以上票数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对各项事宜进行认真研究和论证，要专门听取独立董事对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意见（如有），充分考虑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在股东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前，应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开通专线电话、董事会秘书信箱及通过深交所投资者关系平台等）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也可采用网络投票的方式，增加中小股东表达意见的渠道。

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态发生变化而需要对股东回报规划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与利润分配政策相同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调整后的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订及执行情况，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公司年度盈利但未作出年度现金分红预案或无法按照公司章程既定现金分红政策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司应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未现金分红或未按既定现金分红政策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4.6
每 10 股转增数（股）	4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06,564,537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49,019,687.02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49,019,687.02

可分配利润（元）	675,189,620.56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106,564,53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6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49,019,687.02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 42,625,814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49,190,351 股，不送红股，2025 年度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已建立一套较为完整且持续有效运行的内控体系，从公司层面到各业务流程层面均建立了必要的内控措施，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障，并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	------	------	----------	----------	------	--------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	100.00%

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p> <p>①公司董事、高管人员的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p> <p>②公司内部控制环境无效；</p> <p>③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p> <p>④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p> <p>重要缺陷</p> <p>①未依照企业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其严重程度不构成重大缺陷；</p> <p>②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或实施相应的控制机制，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③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④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未加以改正。</p> <p>一般缺陷</p> <p>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p> <p>①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决策程序不科学，出现重大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p> <p>②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如安全、环保等重大事故；</p> <p>③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p>④公司的重大或重要内控缺陷不能得到及时整改；</p> <p>⑤公司持续或大量出现重要内控缺陷。</p> <p>重要缺陷</p> <p>①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出现一般失误；</p> <p>②违反公司规程或标准操作程序，形成损失；</p> <p>③出现较大安全生产、环保、产品质量或服务事故；</p> <p>④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p>⑤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p>一般缺陷</p> <p>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潜在错报金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geq 3\%$，潜在错报金额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geq 3\%$</p> <p>重要缺陷：潜在错报金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geq 1\%$且$< 3\%$，潜在错报金额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geq 1\%$且$< 3\%$</p> <p>一般缺陷：潜在错报金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1\%$，潜在错报金额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 1\%$</p>	<p>重大缺陷：潜在风险事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金额\geq公司总资产的 3%</p> <p>重要缺陷：公司总资产的 1%\leq直接经济损失金额$<$公司总资产的 3%</p> <p>一般缺陷：直接经济损失金额$<$公司总资产的 1%</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爱迪特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 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宗旨和理念

公司自成立以来，在公司文化的指引下，一直坚持履行对社会的责任。公司秉承着“为客户创造价值；以奋斗者为本；自省、创新、诚信、合作”的核心价值观和“让每个人拥有一口好牙”的公司使命，充分利用多年积累的经验、市场和技术，加大自主研发，通过对产品、技术、业务模式等不断的改进和创新，持续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实现“把数字化、智能化带入每个牙科机构和从业者，构建口腔智慧新生态”的企业愿景。

2. 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要求规范运作，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所有股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5 年 6 月 10 日，公司实施了 2024 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 76,117,52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6.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49,476,392.5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30,447,01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数为 106,564,537 股。

3. 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将扩大就业和履行社会责任视为自身发展的重要使命。通过积极吸纳就业、优化招聘策略、提供员工培训和发展通道，为社会创造了大量就业机会。同时，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律法规，保障员工权益，严格执行社会保障制度，参加养老、医疗、失业、生育、工伤等社会保险，并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切实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定期为员工提供身体检查福利。公司坚守性别平等原则，持续优化人才结构，激发女性职员创新活力。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数为 923 人，女性职员占比达 40.41%，打破性别壁垒，为女性职员提供与男性同等的晋升通道与发展机会。公司不断完善薪酬管理体系和激励机制，促使员工个人创造价值的最大化。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切实贯彻执行国家安全生产、劳动保护方针、政策和法规，在认真负责地组织生产的同时，积极采取措施，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员工作业安全。培养安全意识，全员执行安全生产责任制。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工伤事件。员工福利制度方面，公司设立《员工福利管理制度》体现公司员工关怀，形成激励员工、稳定团队、吸引人才、留住人才的良好环境，同时规范公司内部员工婚丧嫁娶宴请等事宜，遏制铺张浪费，减少可能发生腐败的环节和途径，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两次职工代表大会，收到来自职工多条合理化建议，并予以相应的回复，充分响应员工需求。

4. 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为规范供应商管理，合理地评估与选择供应商，公司构建了较为完善的供应链管理体系，评估流程做到公平、公正、有序、规范。公司长期以来高度重视产品质量，从原材料端开始严格把控质量，严格执行公司相关标准与管理办法，从源头上做好质量管理，保障客户的权益。产品质量体系管理方面，公司获得 ISO13485 和 MDSAP 证书。同时，在公司内部依据各主流国家质量管理法律法规为蓝本修订公司《质量手册》并以此作为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纲领性文件，基于此搭建二级控制程序数十项。

同时，公司与多家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在合作共赢原则的基础上，共同承担经济、环境、社会与可持续发展的责任和义务。公司保障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保证采购款项的及时划付，保持与供应商沟通的及时性、有效性，不断深化交流合作。

公司建立并不断完善内控制度，规范重大项目招投标流程和供应商评价流程。公司在招标过程中严格遵守《招标管理制度》，并在与供应商合作之初即签署了《廉洁协议》。对于已经开展合作的供应商，公司落实供应商评价流程，定期开展供应商优化行动，并将社会责任的理念切实传达给公司的各类合作伙伴。

5. 风险防范和安全生产方面

公司要求各部门定期对关键流程和职责的违规行为进行自查，对可能发生风险事件的任何违规行为或线索向内控部门报告。鼓励员工和本公司以外的各方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信件等方式举报可疑行为。内控部门会认真评估风险事件，必要时进行调查。

在日常的生产过程中，公司通过规章制度及现场检查等多措施在事前一事中一事事后实现全盘监督保障生产安全。相关重要制度及管理办法包括，《安全操作手册》《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和报告制度》《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安全生

产奖惩制度》等制度体系。此外，我们不断审查我们的风险管理政策和措施的执行情况，以确保我们的政策执行有效和充分。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6. 环境保护方面

在环境治理上，公司持续完善规章制度并积极推进厂房（设备）改造，将环境治理融入各个运营环节。公司建立《节能减排管理制度》，将制定节能减排目标、政策和措施落实到各部门，持续监督节能减排工作的执行情况，通过无纸化办公、生产环保改造、绿色供应链建设等举措，实现降碳增效与环境效益双赢。根据国家颁布的《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公司氧化锆产线的环保绩效分级评定为“引领”，重污染天气可以自主减排；根据生态环境部颁布的《重污染天气豁免清单》，公司的其他产品申报列入橙色预警环保管控豁免单位，保证在橙色预警环保管控期间免于管控，公司自主减排。

此外，公司自 2024 年上市以来，针对募投项目购置的土地进行绿色低碳的厂房建设，投资光伏发电设施，建设零碳园区。报告期内，完成爱迪特牙科产业园一期生产车间的智能产线设计、智能立库设计、智能信息化规划，设计方案经过政府相关部门审核、审批，并办理完成所有手续；完成园区建设供应商招标工作。

7. 积极践行社会公益活动

公司的子公司纳极口腔科技秦皇岛有限公司持续开展“山中雏菊 筑梦同行”公益活动，报告期内深入江西瑞金、湖北英山、新疆和田、新疆喀什、云南大理、云南德宏、贵州贵阳、广西桂林、山西运城等 36 个城市，为 60000 人次儿童提供专业免费的口腔涂氟服务，并捐赠了 1000 余支氟保护剂。项目以口腔疾病干预为短期措施、以健康行为赋能为中期目标、以儿童健康水平提升为长期愿景，从口腔健康服务的供需双方发力，致力于让乡村等低卫生资源地区儿童享有与城市儿童同样的口腔健康服务。

纳极科技在报告期内开展了 25 场“健康口腔万里行 走进幼儿园”公益活动，在全国 54 个城市为 4 万余人次儿童提供专业免费的口腔涂氟和菌斑检测服务，并进行口腔科普宣教，推动社会对儿童口腔健康问题的关注；纳极科技在报告期内开展了“健康口腔万里行 920 爱牙日”公益活动，深入全国 20 家口腔医院为 2000 余人次儿童提供专业的刷牙指导和口腔涂氟服务，提高儿童牙齿预防意识。纳极科技在报告期内开展了“健康口腔万里行 关爱西藏家庭”公益活动，为西藏阿里普兰县、日土县、札达县的家庭和儿童捐赠了包含氟保护剂、含氟漱口水、绘本等 300 套物料，提升当地尤其是山区儿童的口腔健康意识。此外，纳极科技还在“美团儿童健康守护公益项目”中捐赠了含氟漱口水 6000 瓶以及在“微笑护航 儿童口腔健康管理公益项目”中捐赠了 200 余支氟保护剂。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未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相关工作。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洪文、李斌	股份限售承诺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并依法办理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p> <p>(2) 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p> <p>(3) 在上述</p>	2024年06月26日	36个月	正常履行中

			<p>锁定期届满后，于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会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4）上述股份锁定、减持价格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如适用）。本人减持股份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等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p>			
--	--	--	---	--	--	--

			<p>其修订或补充。</p> <p>(5) 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天津戒盈、天津文迪、天津源一</p>	<p>股份限售承诺</p>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p> <p>(2) 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p>	<p>2024 年 06 月 26 日</p>	<p>36 个月</p>	<p>正常履行中</p>

			<p>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3）本企业减持股份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等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其修订或补充。</p>			
	<p>阿里网络、方正投资、海南华益、天津后浪、天津同源、嘉兴辰幕德、紫金弘云、苏州辰知德、建发柒号</p>	<p>股份限售承诺</p>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或本企业取得公司股份之日【即，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2021年8月17日；方正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江苏紫金弘云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1年7月23日；海南华益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1年7月26日；后浪（天津）企业管理中心</p>	<p>2024年06月26日</p>	<p>12个月</p>	<p>履行完毕</p>

			<p>（有限合伙）、同源（天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2021 年 5 月 28 日；嘉兴辰慕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1 年 4 月 21 日；苏州辰知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柒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1 年 1 月 29 日】起三十六个月孰晚的时间（以下简称“锁定期”）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持有的该等股份。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减持股份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等要求。（2）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如果本企业因未</p>			
--	--	--	--	--	--	--

			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中金启辰	股份限售承诺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或本企业取得公司股份之日（即 2021 年 1 月 29 日）起三十六个月孰晚的时间（以下简称“锁定期”）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持有的该等股份。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减持股份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等要求。</p> <p>(2)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24 年 06 月 26 日	12 个月	履行完毕
	中证投资	股份限售承诺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或本企业取得公司股份之日（即 2021 年 7 月 23 日）起三十六个月孰晚的时间（以下简称“锁定期”）内，本企业不</p>	2024 年 06 月 26 日	12 个月	履行完毕

			<p>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持有的该等股份。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减持股份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等要求。</p> <p>(2)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金石基金</p>	<p>股份限售承诺</p>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或本企业取得公司股份之日（即 2021 年 7 月 23 日）起三十六个月孰晚的时间（以下简称“锁定期”）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p>	<p>2024 年 06 月 26 日</p>	<p>12 个月</p>	<p>履行完毕</p>

			<p>持有的该等股份。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减持股份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等要求。</p> <p>(2)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HCHP	股份限售承诺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或本企业取得公司股份之日（即 2021 年 8 月 26 日）起三十六个月孰晚的时间（以下简称“锁定期”）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持有的该等股份。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p>	2024 年 06 月 26 日	12 个月	履行完毕

			<p>减持股份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等要求。</p> <p>(2)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SCPE、HAL、君联欣康</p>	<p>股份限售承诺</p>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持有的该等股份。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减持股份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等要求。</p> <p>(2)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p>	<p>2024 年 06 月 26 日</p>	<p>12 个月</p>	<p>履行完毕</p>

			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ASP	股份限售承诺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持有的该等股份。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减持股份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p> <p>(2)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4 年 06 月 26 日	12 个月	履行完毕
	郜雨、解万东、孔祥乾、李波、肖振	股份限售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	2024 年 06 月 26 日	12 个月	履行完毕

	瑞、张生堂		<p>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p> <p>（2）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将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p> <p>（3）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于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本人</p>			
--	-------	--	---	--	--	--

			<p>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会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4）上述股份锁定、减持价格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本人减持股份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等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其修订或补充。</p>			
	李洪文、李斌	股份减持承诺	<p>（1）本人已作出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p> <p>（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p>	2024 年 06 月 26 日	60 个月	正常履行中

			<p>年内，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减持：①上述锁定期已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则延长锁定期已届满。②如发生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p> <p>（4）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减持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要求进行，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p>			
--	--	--	--	--	--	--

			<p>所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5) 本人拟减持公司股票，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p> <p>(6) 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投资者道歉，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且本人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将赔偿因违反承诺出售股票给公司或其他股东因此造成的损失。</p>			
	<p>天津戒盈、天津文迪、天津源一</p>	<p>股份减持承诺</p>	<p>(1) 本企业已作出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p> <p>(2)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满足以下条件的</p>	<p>2024 年 06 月 26 日</p>	<p>60 个月</p>	<p>正常履行中</p>

		<p>提下，可进行减持：①上述锁定期已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则延长锁定期已届满。②如发生本企业及其出资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及其出资人已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p> <p>（4）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减持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要求进行，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p>			
--	--	--	--	--	--

			<p>所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5) 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p> <p>(6) 如果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投资者道歉，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且本企业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将赔偿因违反承诺出售股票给公司或其他股东因此造成的损失。</p>			
SCPE、嘉兴辰 幕德、苏州辰 知德	股份减持承诺	<p>(1) 本企业已作出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p> <p>(2)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p>	2024 年 06 月 26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p>年内，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减持：①上述锁定期已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则延长锁定期已届满。②如发生本企业及其出资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及其出资人已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p> <p>（4）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减持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要求进行，</p>			
--	--	--	--	--	--	--

			<p>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5）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票，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p> <p>（6）如果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投资者道歉，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且本企业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将赔偿因违反承诺出售股票给公司或其他股东因此造成的损失。</p>			
HAL、君联欣康	股份减持承诺		<p>（1）本企业已作出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p>	2024 年 06 月 26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p>(2)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减持：①上述锁定期已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则延长锁定期已届满。②如发生本企业及其出资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及其出资人已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 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p> <p>(4) 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减持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交</p>			
--	--	---	--	--	--

			<p>易所的相关规则要求进行，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5) 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p> <p>(6) 如果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投资者道歉，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且本企业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将赔偿因违反承诺出售股票给公司或其他股东因此造成的损失。</p>			
	ASP	股份减持承诺	<p>(1) 本企业已作出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本企业持有的公司</p>	2024 年 06 月 26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p>股份。</p> <p>(2)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减持：①上述锁定期已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则延长锁定期已届满。②如发生本企业及其出资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及其出资人已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 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p> <p>(4) 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减持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要求进行，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方</p>			
--	--	--	--	--	--	--

			<p>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5) 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协助公司及时、准确地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p> <p>(6) 如果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投资者道歉，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且本企业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将赔偿因违反承诺出售股票给公司或其他股东因此造成的损失。</p>			
	<p>郜雨、解万东、孔祥乾、李波、肖振瑞、张生堂</p>	<p>股份减持承诺</p>	<p>(1) 本人作为公司已作出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p>	<p>2024 年 06 月 26 日</p>	<p>36 个月</p>	<p>正常履行中</p>

		<p>(2)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减持：①上述锁定期已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则延长锁定期已届满。②如发生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 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p> <p>(4) 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减持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要求进行，</p>			
--	--	---	--	--	--

			<p>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5) 本人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p> <p>(6) 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投资者道歉，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且本人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将赔偿因违反承诺出售股票给公司或其他股东因此造成的损失。</p>			
爱迪特	分红承诺		<p>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已</p>	2024 年 06 月 2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制定适用于本公司实际情形的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并在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爱迪特（秦皇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以下简称“《分红回报计划》”）中予以体现。公司上市后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分红回报规划》和《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否则，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p>			
	<p>SCPE、HAL、君联欣康、天津源一、天津文迪 ZHANG YU、崔怡然、冯海兰、傅穹、郗雨、贾国军、解万东、孔祥乾、李斌、李波、李洪文、汪剑飞、王雪松、肖振瑞、张生堂</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1.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为避免与发行人之间未来可能出现同业竞争，有效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天津源一、实际控制人李洪文、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p>	<p>2024 年 06 月 26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容如下： (1) 公司控股股东天津源一、5%以上股东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没有投资或控制其他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企业，也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企业不会、并保证不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资，今后不会新设或收购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或经营实体，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直接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企业承诺将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拓展后业务相竞争；若出现</p>			
--	--	--	--	--	--	--

			<p>可能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企业将按照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竞争：（1）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资产或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3）将相竞争的业务以合理的价格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采取其他对维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权益有利的行动以消除同业竞争。”</p> <p>（2）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洪文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没有投资或控制其他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企业（含天津戒盈），也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目前没有投资或控制其他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企业，也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p>		
--	--	--	---	--	--

		<p>竞争的业务或活动。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不会、并保证不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资，今后不会新设或收购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或经营实体，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直接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承诺将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人将按照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竞争：（1）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资产或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发行人及</p>			
--	--	--	--	--	--

			<p>其子公司；</p> <p>(3) 将相竞争的业务以合理的价格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4) 采取其他对维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权益有利的行动以消除同业竞争。</p> <p>(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没有投资或控制其他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企业，也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保证对发行人履行忠实、勤勉义务。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目前没有投资或控制其他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企业，也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不会、并保证不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资，今后不会新设或收购从事与发行人</p>			
--	--	--	---	--	--	--

			<p>及其子公司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或经营实体，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直接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承诺将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人将按照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竞争：（1）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资产或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3）将相竞争的业务以合理的价格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采取其他对维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权益有利的行动以消除同业竞争。</p>			
--	--	--	--	--	--	--

			<p>2、减少、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为促进公司持续规范运作，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天津源一、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洪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p> <p>（1）控股股东天津源一、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洪文承诺：“1. 本企业/本人和本企业/本人的关联方将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尽量规范和减少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 本企业/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企业/本人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程序；3. 不以拆借、占用或由发行人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挪用、侵占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要求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任何形式担保；4. 对于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p>			
--	--	--	---	--	--	--

			<p>公司之间确有 必要进行的关 联交易，均将 严格遵守公平 公允、等价有 偿的原则，公 平合理地进行；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 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约定，并严格遵守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等法律法规、 规范性文件以 及发行人公司 章程、股东大 会议事规则、 关联交易管理 办法等相关规 定，履行各项 审批程序和信 息披露义务， 切实保护发行 人及其他股东 的合法权益；</p> <p>5. 本企业/本 人保证遵守上 述承诺，不通 过关联交易损 害发行人及其 他股东的合法 权益，如违反 上述承诺，将 采取以下措 施：（1）及 时、充分披露 承诺未得到执 行、无法执行 或无法按期执 行的原因； （2）向发行 人及其他股东 提出补充或替 代承诺，以保 护发行人及其 他股东的权 益；（3）将 上述补充承诺 或替代承诺提 交股东大会审 议；（4）给 其他股东造成 直接损失的， 依法赔偿损 失；（5）有 违法所得的，</p>			
--	--	--	--	--	--	--

			<p>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p> <p>（6）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p> <p>（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1. 本人和本人的关联方将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尽量规范和减少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 不以拆借、占用或由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挪用、侵占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要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3. 对于能够通过市场方式与独立第三方之间进行的交易，支持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与独立第三方进行；4. 对于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确有必要进行的关联交易，均将严格遵守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的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约定，并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等相关规定，履行各项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p>			
--	--	--	---	--	--	--

			<p>切实保护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利益；5. 本人保证遵守上述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因违反上述承诺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自愿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p> <p>3.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天津源一、实际控制人李洪文对避免资金占用作出如下承诺：“本企业/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占用或使用发行人的资产和资源，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如出现因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发行人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爱迪特	稳定股价承诺	1.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2024 年 06 月 26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p>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议案，包括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义务时的约束措施。</p> <p>2. 本公司将要求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p>			
天津源一	稳定股价承诺	<p>1.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议案，包括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义务时的约束措施。</p> <p>2. 本企业将根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规定，在符合公司回购股票的条件，在股东大会对相关回购方案投赞成票。</p>	2024年06月26日	36个月	正常履行中	
李洪文	稳定股价承诺	<p>本人承诺，本人将严格遵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议案，包括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并接受未</p>	2024年06月26日	36个月	正常履行中	

			能履行稳定股价义务时的约束措施。			
ZHANG YU、郜雨、解万东、孔祥乾、李斌、李洪文、汪剑飞、王雪松、张生堂	稳定股价承诺		<p>公司董事承诺如下：“1. 本人承诺，本人将严格遵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议案，包括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义务时的约束措施。2. 本人将根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规定，在符合公司回购股票的前提下，在董事会上对相关回购方案投赞成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本人承诺，本人将严格遵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议案，包括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义务时的约束措施。”</p>	2024 年 06 月 26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爱迪特、天津源 一 ZHANG YU、冯海兰、傅穹、郜雨、贾国军、解万东、孔祥乾、李斌、李洪文、汪剑飞、王雪松、张生堂	其他承诺		<p>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一、发行人采取的措施及承诺公司对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作出如下承诺：“（1）保证募集资金</p>	2024 年 06 月 2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规范、有效使用，实现项目预期回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同时，公司将严格遵守资金管理制度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在进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时，履行资金支出审批手续，明确各控制环节的相关责任，按项目计划申请、审批、使用募集资金，并对使用情况进行内部考核与审计。（2）积极稳妥地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有效优化公司业务结构，积极开拓新的市场空间，巩固和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竞争能力，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已充分做好了募投项目前期的可行性研究工作，对募投项目所涉及行业进行了深入的了解和分析，结合行业趋势、市场容量、技术水平及公司自身等基本情况，最终拟定了项目规划。本次</p>			
--	--	--	---	--	--	--

			<p>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争取募投项目早日投产并实现预期效益。</p> <p>（3）提高资金运营效率公司将进一步提高资金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通过加快新产品研发、市场推广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应对行业波动和行业竞争给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保证公司长期的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4）完善内部控制，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和对管理层考核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加强资金管理，防止资金被挤占挪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严格控制公司费用支出，加大成本控制力度，提升公司利润率；加强对管理层的考核，将管理层薪酬水平与公司经营效益挂钩，确保管理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p> <p>（5）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利润分配原则、利润分配规划与计划、利润分配形式、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利润分配的条件、利润分配的比例、利润</p>			
--	--	--	---	--	--	--

			<p>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分配利润的发放、利润分配政策的信息披露、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且公司每年以现金分红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 10%。此外，公司还制定了《爱迪特（秦皇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进一步明确了上市后前三年的利润分配方案。（6）其他方式公司承诺未来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p> <p>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公司股东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天津源一、实际控制人李洪文对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作出如下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 （2）不侵占公司利益； （3）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p>			
--	--	--	---	--	--	--

			<p>件向其他企业或个人输送利益；（4）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p> <p>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作出如下承诺：“（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薪酬管理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函出具后，如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相关的明确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p>			
--	--	--	---	--	--	--

			<p>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p>爱迪特、天津源一、李洪文</p>	<p>其他承诺</p>	<p>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p> <p>一、发行人承诺：“1.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亦不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2. 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回购本公</p>	<p>2024 年 06 月 26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 如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本公司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赔偿责任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亦不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企业/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	--	--	---	--	--	--

			<p>3.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应用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公司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在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赔偿责任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爱迪特、天津源 一 ZHANG YU、崔怡然、冯海兰、傅穹、郜雨、贾国军、解万东、孔祥乾、李斌、李波、李洪文、汪剑飞、王雪松、肖振瑞、张生堂</p>	<p>其他承诺</p>	<p>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p> <p>一、发行人承诺：“1. 本公司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加上同</p>	<p>2024 年 06 月 26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3. 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确定。”</p> <p>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1. 发行人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p>			
--	--	--	---	--	--	--

			<p>重大遗漏，本企业/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企业/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回购价格为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3. 若发行人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p>			
--	--	--	---	--	--	--

			<p>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确定。”</p> <p>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发行人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若发行人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最终确</p>			
--	--	--	---	--	--	--

			定的赔偿方案确定。3. 上述承诺不会因为本人职务的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改变或无效。”			
	爱迪特、天津源一、天津文迪 ZHANG YU、崔怡然、冯海兰、傅穹、郜雨、贾国军、解万东、孔祥乾、李斌、李波、李洪文、汪剑飞、王雪松、肖振瑞、张生堂	其他承诺	<p>关于未能履行公开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p> <p>一、发行人承诺：“1. 公司保证严格履行公司作出的承诺事项，如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约履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的除外），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如果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3）</p> <p>公司将对出现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如该等</p>	2024 年 06 月 2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人员在公司领薪)等措施。</p> <p>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 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p> <p>“1. 本企业/本人保证严格履行本企业/本人作出的承诺事项,如本企业/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的除外),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 如果本企业/本</p>			
--	--	--	--	--	--	--

			<p>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如果因本企业/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 如果本企业/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企业/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本企业/本人承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4) 如果本企业/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p> <p>(5) 在本企业/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一</p>			
--	--	--	--	--	--	--

			<p>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公司若未履行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本人保证严格履行本人作出的承诺事项，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p>			
--	--	--	---	--	--	--

			<p>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的除外），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如果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3）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采取调减或停发本人薪酬或津贴（如适用）等措施，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本人承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适用），本人不得主动要求离职（职务变更除外）。（4）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 5 个交易日</p>		
--	--	--	---	--	--

			<p>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各项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p>			
	<p>ASP、SCPE、HAL、嘉兴辰、慕德、苏州辰、知德、君联欣、康</p>	<p>其他承诺</p>	<p>关于未能履行公开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p> <p>一、君联欣、康、HAL 承诺：“1. 本企业保证严格履行本企业作出的承诺事项，如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p>	<p>2024 年 06 月 26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的除外），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如果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发行人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3）如果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本企业承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p> <p>2. 如因相关法</p>			
--	--	--	--	--	--	--

			<p>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二、SCPE 承诺：“1. 本企业保证严格履行本企业作出的承诺事项，如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的除外），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如果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发行人公司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p>			
--	--	--	--	--	--	--

		<p>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3）如果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本企业承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p> <p>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p>			
--	--	--	--	--	--

			<p>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三、ASP 承诺：“1. 本企业保证严格履行本企业在《股份锁定承诺函》《不存在代持及所持股份无权利限制的承诺函》《不存在对赌约定承诺函》《与公司主要供应商、客户无关联关系的承诺函》《主要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函》《关于股东信息披露事项的承诺函》《关于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关于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以及《关于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的承诺函》项下作出的承诺事项，如本企业前述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的除外），</p>			
--	--	--	---	--	--	--

			<p>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本企业未履行前述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发行人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前述承诺事项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如果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本企业承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4）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前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前述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p>			
--	--	--	--	--	--	--

			<p>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前述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四、苏州辰知德、嘉兴辰幂德承诺：“1. 本企业保证严格履行本企业作出的承诺事项，如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的除外），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如果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发行人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p>			
--	--	--	---	--	--	--

			<p>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3）如果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本企业承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p> <p>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p>			
--	--	--	---	--	--	--

			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爱迪特	其他承诺	<p>关于股东信息披露事项的承诺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发行人对公司股东情况作出如下承诺：</p> <p>“（1）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p> <p>（2）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3）不存在以本公司的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4）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自然人（上市公司公众股东除外）不存在证券监督管理相关系统及单位工作人员。（5）本公司保证前述股东信息披露的相关情况真</p>	2024 年 06 月 2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p> <p>（6）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p> <p>（7）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p>			
	<p>天津源一、天津文迪、天津戒盈 李洪文、李斌</p>	<p>其他承诺</p>	<p>关于业绩下滑情形的承诺发行人控股股东天津源一、实际控制人李洪文及其一致行动人天津文迪、天津戒盈、李斌就上市后若出现业绩下滑情形作出如下承诺：</p> <p>“1. 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人/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p> <p>2. 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人/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p> <p>3. 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p>	<p>2024 年 06 月 26 日</p>	<p>36 个月</p>	<p>正常履行中</p>

			<p>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人/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如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人/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p>			
	李洪文	其他承诺	<p>关于生产经营相关事项的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洪文对公司生产相关事项作出如下承诺：“1. 公司及子公司自成立以来，不存在土地房产重大违法行为，不存在因土地房产相关事项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上市后，如因上市前公司及子公司违反土地房产法律规定，被主管机关要求补缴任何款项或被主管机关处以行政处罚，该等款项、罚款等支出由本人承担。2. 如公司及子公司</p>	2024 年 06 月 2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因租赁的物业、仓库不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而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处以任何形式的处罚或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或承担任何费用，或因公司及子公司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而遭受任何损失，或者因其他任何租赁物业、仓库瑕疵而导致公司及子公司无法继续承租该等物业、仓库或承受任何损失且未获得出租方足额补偿的，本人愿意连带承担公司及子公司应受处罚或承担法律责任或支付该等费用而导致、遭受、承担的相关损失、损害、索赔、开支，并使公司及子公司和公司未来上市后的公众股东免受损害。</p> <p>3. 如公司及子公司被有关劳动社会保障部门/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要求为员工补缴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欠缴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者公司及子公司因此受到有关主管部门处罚，本人将承担公司及子公司因此承担的相关费用及因此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保证公</p>			
--	--	---	--	--	--

			司及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经济损失。4. 如公司及子公司因业务经营可能存在的合规瑕疵（包括但不限于经营资质等方面的瑕疵）受到有关政府部门的处罚，本人将承担相应的罚款等相关费用，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5. 本人承诺，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任何条款而导致公司和其他股东遭受的相关损失、损害和开支，将予以赔偿。”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增加 6 家全资子公司：Ultra Medical Supplies Limited; Wissdom Trading Limited; Ceraprof Trading Limited; Beauty HITECH Solutions Limited; 爱迪特（杭州）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美业高科（深圳）科技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郑纪安、李平、孟甜甜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郑纪安 5 年、李平 5 年、孟甜甜 2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此部分报酬包含在年度审计报酬中。公司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核查意见。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客户超期欠款诉讼	195.18	否	未结案	公司对超期欠款客户诉讼,公司为原告方,涉诉金额较小,且涉诉欠款公司在陆续追回,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未结案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景德镇万微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采购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市场价格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10,800.99	16.90%	13,000	否	电汇	市场价	2025年4月28日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于2025

													年 8 月 25 日 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41)
合计	--	--	10,800 .99	--	13,000	--	--	--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固定收益	590	0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25,000	0
券商理财产品	保本固定收益	16,505	0
券商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95,269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4	首次公开发行	2024年06月26日	85,537.07	76,131.57	4,962.24	21,809.57	28.65%	0	0	0.00%	54,322.00	存放专户及现金管理	0
合计	--	--	85,537.07	76,131.57	4,962.24	21,809.57	28.65%	0	0	0.00%	54,322.0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3〕2615号文核准，公司于2024年6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02.9382万股，每股发行价为44.95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5,537.07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9,405.5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76,131.57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6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4]215Z0015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21,809.57万元。2024年8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7,632.27万元。上述置换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鉴证并出具容诚专字[2024]21

5Z0193 号专项报告。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完成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置换，共计 6,715.93 万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在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未及时进行置换，共计 916.34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项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2024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5,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2024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5 年 7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5,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2025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1,809.57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54,769.00 万元，累计获得的现金管理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的净额为 1,037.59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529.56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56,298.56 万元（含 938.96 万元未及时置换的发行费以及印花税等）。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爱迪特牙科产业园-口腔	2024年06月26日	爱迪特牙科产业园-口腔	生产建设	否	23,531.63	23,531.63	3,150.32	6,674.66	28.36%	2026年06月26日			不适用	否

CAD/CAM 材料产业化建设项目		CAD/CAM 材料产业化建设项目												
数字化口腔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2024年06月26日	数字化口腔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运营管理	否	26,446.92	26,446.92	480.12	1,375.38	5.20%	2027年06月26日			不适用	否
爱迪特牙科产业园-研发中试基地项目	2024年06月26日	爱迪特牙科产业园-研发中试基地项目	研发项目、生产建设	否	16,874.22	16,874.22	1,331.79	4,480.73	26.55%	2028年06月26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2024年06月26日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28,651.19	9,278.8	0	9,278.79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5,503.97	76,131.57	4,962.23	21,809.56	28.65	--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95,503.97	76,131.57	4,962.23	21,809.56	28.65	--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	不适用													

金的情形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24年10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变更、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数字化口腔综合服务平台项目”的实施地点，并增加募投项目“爱迪特牙科产业园-口腔 CAD/CAM 材料产业化建设目”“爱迪特牙科产业园-研发中试基地项目”的实施地点，具体如下： 1) 爱迪特牙科产业园-口腔 CAD/CAM 材料产业化建设项目实施地点调整前：河北省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宁海大道以北，大通湖路以东，天池路以西，五龙河道以南；实施地点调整后：1、河北省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宁海大道以北，大通湖路以东，天池路以西，五龙河道以南；2、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都山路9号。 2) 数字化口腔综合服务平台项目实施地点调整前：河北省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康复辅具产业园3#厂房实施地点调整后：1、河北省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宁海大道以北，大通湖路以东，天池路以西，五龙河道以南；2、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都山路9号。 3) 爱迪特牙科产业园-研发中试基地项目实施地点调整前：河北省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宁海大道以北，大通湖路以东，天池路以西，五龙河道以南实施地点调整后：1、河北省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宁海大道以北，大通湖路以东，天池路以西，五龙河道以南；2、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都山路9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于2025年11月5日注销补充流动资金专用账户，该募集资金专户中产生的利息收入合计人民币13,742.29元已全部转入公司普通账户。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预计按照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投入；对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截至2025年12月31日，除已公告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外，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2026年4月28日，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以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和《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意见。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爱迪特（秦皇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6]215Z0060 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爱迪特公司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爱迪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爱迪特（秦皇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人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7,088,145	75.00%			22,835,258	45,375,858	-	22,540,600	34,547,545	32.4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2,510,879	55.85%			17,004,351	24,967,685	-	7,963,334	34,547,545	32.4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8,149,011	50.12%			15,259,605	18,861,071	-	3,601,466	34,547,545	32.42%
境内自然人持股										
基金、理财产品等	4,361,868	5.73%			1,744,746	6,106,614	-	4,361,868		
4、外资持股	14,577,266	19.15%			5,830,907	20,408,173	-	14,577,266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4,577,266	19.15%			5,830,907	20,408,173	-	14,577,266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9,029,382	25.00%			7,611,752	45,375,858	52,987,610	72,016,992	67.58%	
1、人民币普通股	19,029,382	25.00%			7,611,752	45,375,858	52,987,610	72,016,992	67.5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6,117,527	100.00%			30,447,010		30,447,010	106,564,537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2025年6月10日，公司实施了2024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76,117,52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6.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49,476,392.5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30,447,01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数为106,564,537股。

(2) 公司于2025年6月23日发布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部分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具体内容为：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户数共计17名，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45,375,858股，占公司总股本42.58%。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即2024年6月26日）起12个月。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6月26日。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实施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总股本由76,117,527股增加至106,564,537股。公司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相应摊薄详见本报告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天津源一	13,630,000	5,452,000	0	19,082,000	首发前限售股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天津文迪	8,363,918	3,345,567	0	11,709,485	首发前限售股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HAL	5,713,534	2,285,414	7,998,948	0	首发前限售股	自上市之日起 锁定 12 个月
SCPE	4,968,290	1,987,316	6,955,606	0	首发前限售股	自上市之日起 锁定 12 个月
君联欣康	3,974,632	1,589,853	5,564,485	0	首发前限售股	自上市之日起 锁定 12 个月
ASP	3,229,389	1,291,756	4,521,145	0	首发前限售股	自上市之日起 锁定 12 个月
中金启辰	2,696,128	1,078,451	3,774,579	0	首发前限售股	自上市之日起 锁定 12 个月
天津戒盈	2,682,900	1,073,160	0	3,756,060	首发前限售股	自上市之日起 锁定 36 个月
嘉兴辰幕德	2,013,414	805,365	2,818,779	0	首发前限售股	自上市之日起 锁定 12 个月
中证投资	1,726,804	690,722	2,417,526	0	首发前限售股	自上市之日起 锁定 12 个月
建发柒号	1,354,892	541,957	1,896,849	0	首发前限售股	自上市之日起 锁定 12 个月
金石基金	1,312,371	524,948	1,837,319	0	首发前限售股	自上市之日起 锁定 12 个月
紫金弘云	1,036,083	414,433	1,450,516	0	首发前限售股	自上市之日起 锁定 12 个月
苏州辰知德	923,445	369,378	1,292,823	0	首发前限售股	自上市之日起 锁定 12 个月
天津同源	812,500	325,000	1,137,500	0	首发前限售股	自上市之日起 锁定 12 个月
阿里网络	690,722	276,289	967,011	0	首发前限售股	自上市之日起 锁定 12 个月
HCHP	666,053	266,421	932,474	0	首发前限售股	自上市之日起 锁定 12 个月
方正投资	518,041	207,216	725,257	0	首发前限售股	自上市之日起 锁定 12 个月
天津后浪	405,000	162,000	567,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自上市之日起 锁定 12 个月
海南华益	370,029	148,012	518,041	0	首发前限售股	自上市之日起 锁定 12 个月
合计	57,088,145	22,835,258	45,375,858	34,547,545	--	--

注：期初限售股数为转增前股份数据。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6 月 10 日，公司实施了 2024 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 76,117,52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6.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49,476,392.5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30,447,01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数为 106,564,537 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00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7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源一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1%	19,082,000	5,452,000	19,082,000	0	不适用	0	
天津文迪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9%	11,709,485	3,345,567	11,709,485	0	不适用	0	
康拓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02%	6,410,482	696,948	0	6,410,482	不适用	0	
苏州君联欣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8%	4,245,561	270,929	0	4,245,561	不适用	0	
中金启辰（苏州）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4%	3,774,579	1,078,451	0	3,774,579	不适用	0	

业（有限合伙）								
Schroders Capital Private Equity Asia Hong 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3.53%	3,758,669	-1,209,621	0	3,758,669	不适用	0
天津戒盈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2%	3,756,060	1,073,160	3,756,060	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7%	2,417,526	690,722	0	2,417,526	不适用	0
ASP Hero SPV Limited	境外法人	2.24%	2,389,899	-839,490	0	2,389,899	不适用	0
上海甲辰投资有限公司—嘉兴辰慕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13%	2,271,479	258,065	0	2,271,479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李洪文、李斌、天津源一、天津文迪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公司股东会、董事会作出决议时，各方采取一致行动，并以李洪文先生或天津源一的意见为准，天津文迪为天津源一的一致行动人。 2. 天津源一和天津戒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李洪文。 3. 君联欣康和康拓有限公司为朱立南、陈浩、王能光、李家庆共同控制的企业。 4. 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康拓有限公司	6,410,482	人民币普通股	6,410,482
苏州君联欣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45,561	人民币普通股	4,245,561
中金启辰（苏州）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74,579	人民币普通股	3,774,579
Schroders Capital Private Equity Asia Hong Kong I Limited	3,758,669	人民币普通股	3,758,669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2,417,526	人民币普通股	2,417,526
ASP Hero SPV Limited	2,389,899	人民币普通股	2,389,899
上海甲辰投资有限公司—嘉兴辰幕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71,479	人民币普通股	2,271,479
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江苏紫金弘云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5,596	人民币普通股	1,305,596
苏州辰知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35,723	人民币普通股	1,035,723
中信金石投资有限公司—金石制造业转型升级新材料基金（有限合伙）	838,140	人民币普通股	838,14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君联欣康和康拓有限公司为朱立南、陈浩、王能光、李家庆共同控制的企业。 2. 中证投资与金石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金石投资有限公司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 苏州辰知德与嘉兴辰幕德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均为上海甲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 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天津源一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李洪文	2015年11月12日	91130301MA07L0032X	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企业营销策划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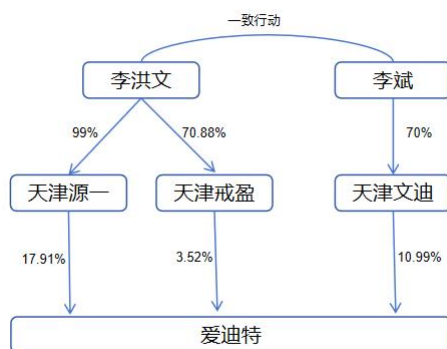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洪文	本人	中国	否
李斌	一致行动	中国	否
天津源一	一致行动	中国	否
天津文迪	一致行动	中国	否
天津戒盈	一致行动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李洪文为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李斌为本公司董事 天津文迪为董事李斌实际控制的企业 天津源一为实际控制人李洪文控制的企业，系公司控股股东，天津戒盈为员工持股平台，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李洪文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天津文迪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李斌	2015 年 11 月 12 日	1,000 万元	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6] 215Z023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郑纪安、李平、孟甜甜

审计报告正文

爱迪特（秦皇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爱迪特（秦皇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迪特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爱迪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我们独立于爱迪特公司，并遵守了独立性准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规定，同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销售收入的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3 及财务报表附注五、37。

2025 年度爱迪特公司营业收入为 1,034,781,315.13 元，鉴于营业收入是爱迪特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爱迪特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销售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销售收入的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 （1）了解及评价与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2）通过访谈管理层以及检查主要销售合同，评估爱迪特公司销售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恰当；
- （3）针对外销收入，选取样本检查与出口销售收入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海关出口报关单、出口专用发票、合同、提单等，并将当期的出口销售收入数据与中国电子口岸系统出口报关数据进行核对；
- （4）针对内销收入，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或订单、发票、物流签收单、客户确认单等，进而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 （5）对收入确认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产品结构、期间波动、毛利率分析等，以判断收入确认是否存在异常；
- （6）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检查出库单、物流单、客户签收单、报关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估收入是否确认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 （7）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和销售收入金额。

（二）应收账款的减值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0 及附注五、4。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爱迪特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215,923,677.33 元，对应的应收账款减值准备余额为 14,683,037.25 元，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时作出重大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了解与评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2）获取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是否发生减值以及确认预期损失率的依据，并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评估坏账准备政策的合理性；
- （3）选取样本对应收账款执行函证程序，核实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准确性；
- （4）选取样本检查各个组合内客户的信用记录、历史付款情况、期后回款情况等并考虑前瞻性因素影响，评估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爱迪特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爱迪特公司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爱迪特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爱迪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爱迪特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爱迪特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爱迪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爱迪特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爱迪特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爱迪特公司容诚审字[2026]215Z0239 号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郑纪安（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孟甜甜
中国·北京	2026 年 4 月 28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爱迪特（秦皇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9,020,018.90	694,354,784.4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2,904,318.96	801,394,265.7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5,517.49	129,443.00
应收账款	201,240,640.08	174,749,008.58
应收款项融资	40,000.00	137,921.80
预付款项	16,233,198.58	14,665,236.3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137,708.48	11,009,636.8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1,751,855.56	163,198,537.4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2,283,700.35	49,693,241.19
流动资产合计	2,026,816,958.40	1,909,332,075.2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8,600,609.53	53,644,122.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5,523,196.18	153,034,944.05
在建工程	45,492,434.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372,076.55	7,264,964.67
无形资产	86,876,874.30	95,146,751.3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54,116,326.30	54,116,326.30
长期待摊费用	2,364,198.10	2,205,409.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19,566.07	8,192,293.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878,330.21	4,906,565.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6,443,611.64	378,511,377.44
资产总计	2,463,260,570.04	2,287,843,452.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30,992.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976,677.48	
应付账款	131,185,004.60	94,299,480.7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2,997,499.58	31,187,503.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6,766,289.97	37,772,660.24
应交税费	11,221,114.40	11,351,663.87
其他应付款	13,156,763.26	10,862,895.4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27,487.53	2,292,351.50
其他流动负债	2,531,530.26	2,004,977.77
流动负债合计	248,993,359.08	189,771,533.2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417,313.03	4,748,976.3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68,495.31
预计负债	36,149,243.41	28,336,780.9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18,137.94	21,494,163.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784,694.38	55,548,416.12
负债合计	312,778,053.46	245,319,949.3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6,564,537.00	76,117,52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67,935,245.78	1,295,555,714.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941,192.85	-2,990,123.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1,395,881.21	69,949,204.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75,189,620.56	549,892,942.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37,144,091.70	1,988,525,265.46
少数股东权益	13,338,424.88	53,998,237.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50,482,516.58	2,042,523,503.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63,260,570.04	2,287,843,452.73

法定代表人：李洪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孔祥乾 会计机构负责人：孔祥乾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3,118,562.10	645,451,428.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2,904,318.96	801,394,265.7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5,517.49	129,443.00
应收账款	258,308,358.68	297,147,547.36
应收款项融资	40,000.00	137,921.80
预付款项	14,745,965.15	12,530,535.37
其他应收款	6,433,218.71	13,863,800.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0,532,704.79	76,007,405.6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8,829,202.84	13,782,816.03
流动资产合计	1,975,117,848.72	1,860,445,163.6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7,404,611.55	
长期股权投资	292,555,018.77	237,641,978.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1,373,399.50	120,277,863.96
在建工程	45,492,434.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20,169.62	468,398.68
无形资产	42,583,381.73	45,169,973.5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16,202.75	2,069,855.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3,880.00	4,906,565.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2,449,098.32	410,534,635.67
资产总计	2,517,566,947.04	2,270,979,799.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976,677.48	
应付账款	138,502,796.15	98,045,546.6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7,802,660.25	24,292,411.04
应付职工薪酬	32,329,262.77	33,626,819.85
应交税费	9,754,407.65	9,854,562.67
其他应付款	20,684,750.22	8,886,510.1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7,507.22	
其他流动负债	1,463,551.92	1,437,255.63
流动负债合计	246,981,613.66	176,143,105.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2,284,603.03	23,752,159.3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16,849.07	6,490,826.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201,452.10	30,242,986.03
负债合计	287,183,065.76	206,386,091.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6,564,537.00	76,117,52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65,908,500.81	1,295,555,714.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1,395,881.21	69,949,204.16
未分配利润	766,514,962.26	622,971,261.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30,383,881.28	2,064,593,707.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17,566,947.04	2,270,979,799.28
------------	------------------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34,781,315.13	888,165,246.91
其中：营业收入	1,034,781,315.13	888,165,246.9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46,096,207.43	718,703,011.47
其中：营业成本	490,974,854.40	417,985,008.1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138,042.43	5,922,585.63
销售费用	200,737,688.13	180,763,868.14
管理费用	78,317,207.55	70,379,354.79
研发费用	73,586,182.46	47,361,902.27
财务费用	-6,657,767.54	-3,709,707.51
其中：利息费用	467,096.95	233,280.86
利息收入	5,771,056.93	9,805,376.12
加：其他收益	4,754,374.18	3,540,633.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886,681.66	4,557,366.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306,717.24	4,437,027.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27,128.02	2,395,958.8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83,791.78	-4,991,755.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670,779.25	-1,676,973.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5,533.30	787,701.96

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5,654,253.83	174,075,167.15
加：营业外收入	1,425,638.70	708,947.42
减：营业外支出	900,818.97	3,414,898.8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6,179,073.56	171,369,215.72
减：所得税费用	19,884,111.17	21,916,365.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294,962.39	149,452,850.1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294,962.39	149,452,850.1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6,219,747.64	150,491,664.18
2.少数股东损益	75,214.75	-1,038,814.0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33,029.43	-4,169,123.4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51,069.85	-2,498,981.7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7,896.90	-133,009.9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27,896.90	-133,009.94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78,966.75	-2,365,971.8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78,966.75	-2,365,971.83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040.42	-1,670,141.67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5,361,932.96	145,283,726.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5,268,677.79	147,992,682.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3,255.17	-2,708,955.7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84	1.55
（二）稀释每股收益	1.84	1.5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李洪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孔祥乾 会计机构负责人：孔祥乾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42,736,971.61	806,057,965.52
减：营业成本	463,891,546.64	384,530,841.22
税金及附加	8,915,793.83	5,765,162.27
销售费用	150,934,548.37	128,938,045.94
管理费用	54,727,629.21	51,536,371.20
研发费用	69,300,332.32	44,400,001.20
财务费用	-6,337,685.64	-7,437,377.68
其中：利息费用	40,909.77	22,738.72
利息收入	5,563,791.25	9,432,886.83
加：其他收益	4,364,686.71	3,320,607.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882,414.05	4,507,506.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306,717.24	4,437,027.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14,318.96	2,395,958.8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20,343.56	-3,551,885.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5,767.79	-493,738.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3,309.08	787,701.9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9,143,424.33	205,291,072.42
加：营业外收入	1,064,495.17	588,250.08
减：营业外支出	641,278.26	4,110,784.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9,566,641.24	201,768,537.60
减：所得税费用	25,099,870.76	25,396,343.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4,466,770.48	176,372,194.4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4,466,770.48	176,372,194.4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4,466,770.48	176,372,194.4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7,355,226.33	907,916,924.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487,821.64	7,235,597.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93,887.23	15,834,715.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9,136,935.20	930,987,237.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0,432,840.88	425,325,324.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7,875,009.98	160,346,692.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329,463.17	41,513,616.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841,070.96	153,703,544.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5,478,384.99	780,889,179.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658,550.21	150,098,058.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21,546,037.81	25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975,923.28	2,380,934.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32,280.91	1,244,435.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8,054,242.00	254,625,369.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781,359.33	84,415,797.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30,716,606.24	816,4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7,721,232.7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99,497,965.57	1,038,537,029.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1,443,723.57	-783,911,660.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94,007,249.8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	794,007,249.8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617,309.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2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41,394.49	25,535,975.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728,704.22	25,535,975.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28,704.22	768,471,273.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81,564.27	-2,352,752.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4,995,441.85	132,304,919.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9,998,806.25	557,693,886.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003,364.40	689,998,806.2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9,113,553.30	772,053,436.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720,308.07	7,235,597.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196,544.30	16,715,721.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7,030,405.67	796,004,754.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5,665,433.38	383,139,287.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403,800.23	130,612,681.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415,721.33	39,514,042.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324,469.07	113,143,214.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9,809,424.01	666,409,225.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220,981.66	129,595,528.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07,666,000.00	25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971,655.67	1,988,480.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32,280.91	1,244,435.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4,169,936.58	254,232,916.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858,781.83	79,423,657.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23,916,606.24	804,946,642.1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6,161,914.4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92,020.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9,967,408.08	1,040,532,214.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5,797,471.50	-786,299,297.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94,007,249.8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4,007,249.8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476,392.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2,468.04	23,307,251.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588,860.59	23,307,251.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88,860.59	770,699,998.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93,882.78	-1,116,328.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1,959,233.21	112,879,900.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1,095,450.31	528,215,549.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136,217.10	641,095,450.3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 期末 余额	76,117,527.00				1,295,571.48		-		69,949.20		549,892,942.52		1,988,525.46	53,998.20	2,042,523.50
加： ：会															

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117,527.00				1,295,571.478		-2,990,123.00		69,949,204.16		549,892,942.52		1,988,525.26	53,998,237.90	2,042,523.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447,010.00				-27,620,469.00		-951,069.85		21,446,677.05		125,296,678.04		148,618,826.24	-40,659,813.02	107,959,013.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951,069.85				196,219,747.64		195,268,677.79	93,255.17	195,361,932.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99,796.03								799,796.03	-40,633,068.19	-39,833,272.1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633,068.19	-40,633,068.1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799,796.03								799,796.03		799,796.03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1,446,677.05		-70,923,069.60		-49,476,392.55		-120,000.00	-49,596,392.55
1. 提取盈余公积								21,446,677.05		21,446,677.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9,476,392.55		-49,476,392.55		-120,000.00	-49,596,392.55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0,447,010.00							-30,447,01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0,447,010.00							-30,447,01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其他					2,02 6,74 4.97							2,02 6,74 4.97		2,02 6,74 4.97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06, 564, 537. 00				1,26 7,93 5,24 5.78		- 3,94 1,19 2.85	91,3 95,8 81.2 1		675, 189, 620. 56		2,13 7,14 4,09 1.70	13,3 38,4 24.8 8	2,15 0,48 2,51 6.5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57,0 88,1 45.0 0				545, 195, 170. 85		- 491, 141. 23	52,3 11,9 84.7 2		417, 038, 497. 78		1,07 1,14 2,65 7.12	8,38 2,30 6.39	1,07 9,52 4,96 3.51	
加： 会计政															

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088,145.00				545,195,170.85		-491,141.23		52,311,984.72		417,038,497.78		1,071,142,657.12	8,382,306.39	1,079,524,963.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029,382.00				750,360,543.93		-2,498,981.77		17,637,219.44		132,854,444.74		917,382,608.34	45,615,931.51	962,998,539.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98,981.77				150,491,664.18		147,992,682.41	-2,708,955.72	145,283,726.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029,382.00				750,360,543.93								769,389,925.93	48,324,887.23	817,714,813.1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9,029,382.00				742,286,332.09								761,315,714.09	48,324,887.23	809,640,601.3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8,074,211.84								8,074,211.84		8,074,211.84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637,219.44										-17,637,219.44
1. 提取盈余公积									17,637,219.44										-17,637,219.4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117,527.00				1,295,555,714.78		-2,990,123.00		69,949,204.16		549,892,942.52		1,988,525,265.46	53,998,237.90	2,042,530,336.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117,527.00				1,295,555,714.78				69,949,204.16	622,971,261.38		2,064,593,707.32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76,11 7,527 .00				1,295 ,555, 714.7 8				69,94 9,204 .16	622,9 71,26 1.38		2,064 ,593, 707.3 2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30,44 7,010 .00				- 29,64 7,213 .97				21,44 6,677 .05	143,5 43,70 0.88		165,7 90,17 3.96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214,4 66,77 0.48		214,4 66,77 0.48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799,7 96.03							799,7 96.03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799,7 96.03							799,7 96.03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1,446,677.05	-70,923,069.60		-49,476,392.55
1. 提取盈余公积									21,446,677.05	-21,446,677.05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或股东)的分配										-49,476,392.55		-49,476,392.5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0,447,010.00											-30,447,01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0,447,010.00											-30,447,01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06,5 64,53 7.00				1,265 ,908, 500.8 1				91,39 5,881 .21	766,5 14,96 2.26		2,230 ,383, 881.2 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57,08 8,145 .00				545,1 95,17 0.85				52,31 1,984 .72	464,2 36,28 6.42		1,118 ,831, 586.9 9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088,145.00				545,195,170.85				52,311,984.72	464,236,286.42		1,118,831,586.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029,382.00				750,360,543.93				17,637,219.44	158,734,974.96		945,762,120.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6,372,194.40		176,372,194.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029,382.00				750,360,543.93							769,389,925.9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9,029,382.00				742,286,332.09							761,315,714.0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074,211.84							8,074,211.8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637,219.44	-17,637,219.44		
1. 提									17,637,219.44	-		

取盈 余公 积									7,219 .44	17,63 7,219 .44		
2.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3. 其 他												
(四) 所 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1. 资 本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117,527.00				1,295,555,714.78				69,949,204.16	622,971,261.38		2,064,593,707.32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爱迪特（秦皇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秦皇岛爱迪特高技术陶瓷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3 月 15 日。2016 年 7 月 11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发起人协议的规定，本公司以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98,451,112.03 元折为股本 4,968.29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 4,968.29 万元。经多次增资扩股及变更，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 5,708.8145 万元。

2024 年 6 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同意爱迪特（秦皇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615 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902.9382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并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股票代码为 301580，首次公开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611.7527 万元，总股本为 7,611.7527 万股。

2025 年 6 月 10 日，公司实施了 2024 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 76,117,52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6.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49,476,392.5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30,447,01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数为 106,564,537 股。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洪文，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300799573001U。

公司注册地：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都山路 9 号，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天池路 56 号。

总部地址：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都山路 9 号。

2. 主营业务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口腔修复材料及口腔数字化设备提供商。自 2007 年成立起，公司始终致力于自主研发、生产、销

售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氧化锆瓷块等口腔修复材料，并依托对口腔医疗行业的深入理解和良好的客户基础，设计及销售口腔数字化设备，通过技术创新和数字化改造传统齿科，助力口腔行业的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发展。

3. 报告批准报出日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决议批准报出。

4.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以及爱迪特秦皇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秦皇岛科锐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纳极医疗器械秦皇岛有限公司、秦皇岛纳极口腔门诊有限公司、爱迪特（秦皇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纳极（秦皇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Aidite (USA) Technology Co., Ltd.、Aidite Europe GmbH、Aidite Korea Technology CO.,LTD.、AIDITE JAPAN K.K.、爱迪特（杭州）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美业高科（深圳）科技有限公司、Ultra Medical Supplies Limited、Wisdom Trading Limited、Ceraprof Trading Limited、Beauty HITECH Solutions Limited 共计 16 家全资子公司，极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纳极口腔科技秦皇岛有限公司、WARANTEC Co., Ltd. 等 3 家控股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金额 \geq 500 万
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金额 \geq 50 万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金额 \geq 500 万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金额 \geq 500 万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金额 \geq 500 万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金额 \geq 500 万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笔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3%
重要的联营企业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超过资产总额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合并净资产 5%，或子公司净利润占合并净利润的 5%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7（5）”。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

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7（5）”。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

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无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衍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贷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票据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衍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这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可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能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应收票据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3、应收账款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4、应收款项融资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无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21、长期应收款

无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0”。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20/10	5	3.17-9.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31.67

25、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 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6、借款费用

无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5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
商标	10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
专利权和非专利技术	10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材料费用、股份支付、折旧费用、检验检测费、委托研究开发费、其他费用等。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1）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部分。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
装修费	2-5 年
系统服务费	10 年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3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 服务成本；
-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5、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

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公司主要产品为牙科用氧化锆陶瓷及相关耗材、牙科设备及配件。公司销售主要分为两种方式：境内销售、境外销售，这两种方式下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分别为：

境内销售：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产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时确认收入。

境外销售：本公司主要以 FOB、C&F 贸易方式进行，在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出口，取得提单等原始单据，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时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8、合同成本

无

39、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1、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4”。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10		10.00-50.00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 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9%、13%、1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8.51%、20%、20.9%、9.9%、16.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余值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秦皇岛科锐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
纳极医疗器械秦皇岛有限公司	20%
纳极口腔科技秦皇岛有限公司	20%
爱迪特（秦皇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
秦皇岛纳极口腔门诊有限公司	20%
Aidite (USA) Technology Co.,Ltd	28.51%
Aidite Europe GmbH	15%
Aidite Korea Technology Co.,Ltd	9.9%
极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
爱迪特（秦皇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
纳极（秦皇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Warantec Co.,Ltd.	20.9%
AIDIITE JAPAN K.K.	15%
Ultra Medical Supplies Limited	16.5%
Wisdom Trading Limited	16.5%
Ceraprof Trading Limited	16.5%
Beauty HITECH Solutions Limited	16.5%
美业高科（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20%
爱迪特（杭州）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

说明：韩国公司所得税税率采用 4 级税制，2 亿韩元及以下部分 9.9%，2 亿韩元至 200 亿韩元部分 20.9%，200 亿韩元至 300 亿韩元部分 23.1%，300 亿韩元及以上部分 26.4%；Aidite Korea Technology Co.,Ltd 和 Warantec Co.,Ltd. 分别适用 9.9%和 20.9%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税收优惠

(1)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13003181，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513002267，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2025 年度本公司按 15% 缴纳企业所得税。

(2) 小微企业税收优惠

本公司子公司秦皇岛科锐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纳极医疗器械秦皇岛有限公司、纳极口腔科技秦皇岛有限公司、爱迪特秦皇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秦皇岛纳极口腔门诊有限公司、纳极（秦皇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爱迪特（秦皇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极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符合小微企业条件。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2 号) 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2 号) 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3) 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本公司子公司秦皇岛纳极口腔门诊有限公司作为医疗服务提供机构，其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

(4) 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额。本公司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8,671.00	224,998.64
银行存款	241,426,463.66	687,069,739.55
其他货币资金	7,524,884.24	7,060,046.25
合计	249,020,018.90	694,354,784.4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8,114,294.99	24,595,787.47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存出保证金、存放在第三方支付机构的存款等。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12,904,318.96	801,394,265.71
其中：理财产品	1,212,890,550.66	801,394,265.71
远期外汇合约	13,768.30	
合计	1,212,904,318.96	801,394,265.71

其他说明：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增长 51.35%，主要系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所致。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5,517.49	129,443.00
合计	205,517.49	129,443.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8,218.57
合计		148,218.57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3,855,387.14	177,754,928.51
1 至 2 年	8,981,098.55	9,080,772.16
2 至 3 年	2,440,074.89	1,309,779.36
3 年以上	647,116.75	561,714.32
合计	215,923,677.33	188,707,194.3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51,831.56	0.90%	1,951,831.56	100.00%	0.00	3,862,674.87	2.05%	3,677,979.87	95.22%	184,695.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3,971,845.77	99.10%	12,731,205.69	5.95%	201,240,640.08	184,844,519.48	97.95%	10,280,205.90	5.56%	174,564,313.58
其中：										
合计	215,923,677.33	100.00%	14,683,037.25	6.80%	201,240,640.08	188,707,194.35	100.00%	13,958,185.77	7.40%	174,749,008.5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951,831.56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第一名	874,212.00	874,212.00	479,158.00	479,15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二名	604,980.00	604,980.00	382,135.00	382,13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三名	468,066.00	468,066.00	177,714.00	177,71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四名	452,256.00	452,256.00	176,846.00	176,84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1,463,160.87	1,278,465.87	735,978.56	735,978.5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862,674.87	3,677,979.87	1,951,831.56	1,951,831.56		

注：名称指代并非同一客户，仅作为排序使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2,731,205.69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03,111,268.62	10,155,754.72	5.00%
1至2年	7,945,989.94	794,598.99	10.00%
2至3年	2,267,470.46	1,133,735.23	50.00%
3年以上	647,116.75	647,116.75	100.00%
合计	213,971,845.77	12,731,205.6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958,185.77	4,825,339.58	907,384.81	3,154,668.96	-38,434.33	14,683,037.25
合计	13,958,185.77	4,825,339.58	907,384.81	3,154,668.96	-38,434.33	14,683,037.2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154,668.9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1,396,777.47		11,396,777.47	5.28%	569,838.87
第二名	6,048,789.16		6,048,789.16	2.80%	302,439.46
第三名	5,817,935.13		5,817,935.13	2.69%	290,896.76
第四名	3,525,573.27		3,525,573.27	1.63%	176,278.66
第五名	3,318,233.71		3,318,233.71	1.54%	165,911.69
合计	30,107,308.74		30,107,308.74	13.94%	1,505,365.44

6、合同资产□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0,000.00	137,921.80
合计	40,000.00	137,921.8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7,452.19	
合计	197,452.19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137,708.48	11,009,636.80
合计	3,137,708.48	11,009,636.80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68,955.05	773,181.05
押金、保证金	4,071,689.16	11,198,063.15
其他往来款	859,686.49	689,177.81
合计	5,100,330.70	12,660,422.0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73,474.83	2,273,271.15
1至2年	1,371,786.07	9,521,368.30
2至3年	1,956,599.92	561,595.48
3年以上	798,469.88	304,187.08
合计	5,100,330.70	12,660,422.0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00,330.70	100.00%	1,962,622.22	38.48%	3,137,708.48	12,660,422.01	100.00%	1,650,785.21	13.04%	11,009,636.80
其中：										
应收其他客户	5,100,330.70	100.00%	1,962,622.22	38.48%	3,137,708.48	12,660,422.01	100.00%	1,650,785.21	13.04%	11,009,636.80
合计	5,100,330.70	100.00%	1,962,622.22	38.48%	3,137,708.48	12,660,422.01	100.00%	1,650,785.21	13.04%	11,009,636.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962,622.2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5,100,330.70	1,962,622.22	38.48%
合计	5,100,330.70	1,962,622.2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50,785.21			1,650,785.21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65,837.01			365,837.01
本期转销	54,000.00			54,00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962,622.22			1,962,622.2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1,650,785.21	365,837.01		54,000.00		1,962,622.22
合计	1,650,785.21	365,837.01		54,000.00		1,962,622.2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他应收款	54,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1,791,880.00	2-3 年	35.13%	895,940.00
第二名	租赁保证金	461,830.37	1-2 年	9.05%	46,183.04
第三名	租赁保证金	367,794.00	1-2 年： 367,500.00； 2-3 年：294.00	7.21%	36,897.00
第四名	其他往来	303,271.67	1 年以内	5.95%	15,163.58
第五名	租赁保证金	187,236.00	1 年以内	3.67%	9,361.80
合计		3,112,012.04		61.01%	1,003,545.4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805,694.52	91.21%	13,060,958.35	89.06%
1 至 2 年	1,016,756.79	6.26%	1,521,148.90	10.37%

2至3年	365,893.94	2.25%	63,848.92	0.44%
3年以上	44,853.33	0.28%	19,280.13	0.13%
合计	16,233,198.58		14,665,236.3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422,659.98	8.76
第二名	1,026,000.00	6.32
第三名	854,677.83	5.26
第四名	665,200.00	4.10
第五名	661,035.21	4.07
合计	4,629,573.02	28.52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637,899.44	337,433.89	18,300,465.55	15,428,673.73	410,174.82	15,018,498.91
在产品	23,934,026.33		23,934,026.33	28,290,118.26		28,290,118.26
库存商品	91,821,142.04	9,743,978.38	82,077,163.66	104,775,278.41	3,164,696.21	101,610,582.20
发出商品	18,041,458.01	602,465.21	17,438,992.80	18,991,336.69	723,843.49	18,267,493.20
委托加工物资	1,207.22		1,207.22	11,844.90		11,844.90
合计	152,435,733.04	10,683,877.48	141,751,855.56	167,497,251.99	4,298,714.52	163,198,537.47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 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 资源存货	合计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10,174.82	153,751.70		226,492.63		337,433.89
库存商品	3,164,696.21	9,513,179.96		2,827,946.48	105,951.31	9,743,978.38
发出商品	723,843.49	3,847.59		125,225.87		602,465.21
合计	4,298,714.52	9,670,779.25		3,179,664.98	105,951.31	10,683,877.48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退货成本	18,400,082.69	14,942,572.05
预缴企业所得税	64,269.43	29,271.42

待抵扣增值税	2,507,251.61	20,568,970.66
定期存单	181,312,096.62	13,881,099.73
其他		271,327.33
合计	202,283,700.35	49,693,241.19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景德镇万微新材料有限公司	53,644,122.87				14,956,486.66						68,600,609.53	
小计	53,644,122.87				14,956,486.66						68,600,609.53	
合计	53,644,122.87				14,956,486.66						68,600,609.53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	---------	----	------	------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5,523,196.18	153,034,944.05
合计	155,523,196.18	153,034,944.0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9,980,100.03	118,209,573.80	26,365,061.29	630,625.57	215,185,360.69
2. 本期增加	106,193.28	25,495,988.88	5,260,412.33	28,138.76	30,890,733.25

金额					
(1) 购置	94,339.62	25,391,556.20	5,236,427.26	28,186.80	30,750,509.88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汇率变动	11,853.66	104,432.68	23,985.07	-48.04	140,223.37
3. 本期减少金额		2,674,370.38	467,994.97	4,424.78	3,146,790.13
(1) 处置或报废		2,674,370.38	467,994.97	4,424.78	3,146,790.13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70,086,293.31	141,031,192.30	31,157,478.65	654,339.55	242,929,303.8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0,297,552.66	29,402,625.54	12,258,779.74	191,458.70	62,150,416.64
2. 本期增加金额	2,599,753.81	20,531,862.13	3,458,031.91	219,834.79	26,809,482.64
(1) 计提	2,599,539.45	20,513,610.53	3,447,065.85	219,860.01	26,780,075.84
(2) 汇率变动	214.36	18,251.60	10,966.06	-25.22	29,406.80
3. 本期减少金额		1,190,738.34	358,849.77	4,203.54	1,553,791.65
(1) 处置或报废		1,190,738.34	358,849.77	4,203.54	1,553,791.65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22,897,306.47	48,743,749.33	15,357,961.88	407,089.95	87,406,107.6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188,986.84	92,287,442.97	15,799,516.77	247,249.60	155,523,196.18
2. 期初账面价值	49,682,547.37	88,806,948.26	14,106,281.55	439,166.87	153,034,944.05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5,492,434.40	
合计	45,492,434.4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爱迪特牙科产业园	45,492,434.40		45,492,434.40			
合计	45,492,434.40		45,492,434.4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爱迪特牙科产业园	135,700,000.00		45,492,434.40			45,492,434.40	33.52%	33.52%				募集资金
合计	135,700,000.00		45,492,434.40			45,492,434.40						

其他说明：预算数指公司目前与牙科产业园相关的建筑合同额总和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389,228.66	10,389,228.66
2. 本期增加金额	9,353,059.20	9,353,059.20
3. 本期减少金额	1,272,402.84	1,272,402.84
4. 期末余额	18,469,885.02	18,469,885.0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124,263.99	3,124,263.99
2. 本期增加金额	5,062,766.62	5,062,766.62
(1) 计提	5,021,639.72	5,021,639.72
(2) 汇率变动	41,126.90	41,126.90
3. 本期减少金额	1,089,222.14	1,089,222.14
(1) 处置	1,089,222.14	1,089,222.14
4. 期末余额	7,097,808.47	7,097,808.4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372,076.55	11,372,076.55
2. 期初账面价值	7,264,964.67	7,264,964.6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商标	专利权和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5,693,152.56			9,606,326.75	29,108,437.90	28,556,274.64	102,964,191.85
2. 本期增加金额				395,711.97	72,345.71	5,320.91	473,378.59
(1) 购置				395,711.97	72,345.71	5,320.91	473,378.5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5,693,152.56			10,002,038.72	29,180,783.61	28,561,595.55	103,437,570.44
二、累计摊							

销							
1. 期初 余额	1,222,428. 46			2,359,988. 88	2,344,175. 96	1,890,847. 23	7,817,440. 53
2. 本期 增加金额	713,863.06			1,866,006. 15	4,029,287. 02	2,134,099. 38	8,743,255. 61
（ 1）计提	713,863.06			1,866,006. 15	4,029,287. 02	2,134,099. 38	8,743,255. 61
3. 本期 减少金额							
（ 1）处置							
4. 期末 余额	1,936,291. 52			4,225,995. 03	6,373,462. 98	4,024,946. 61	16,560,696 .14
三、减值准 备							
1. 期初 余额							
2. 本期 增加金额							
（ 1）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 1）处置							
4. 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 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33,756,861 .04			5,776,043. 69	22,807,320 .63	24,536,648 .94	86,876,874 .30
2. 期初 账面价值	34,470,724 .10			7,246,337. 87	26,764,261 .94	26,665,427 .41	95,146,751 .3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WARANTEC Co., Ltd.	54,116,326.30					54,116,326.30
合计	54,116,326.30					54,116,326.30

(2)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Warantec Co., Ltd	长期资产（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等）产生的现金流入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基于内部管理目的，相关资产属于该组合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3)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Warantec Co., Ltd	141,047,340.78	183,086,000.00		5.00	收入增长率：10%~60.29% 息税前利润率：- 4.49%~27.47% 税前折现	收入增长率：0% 息税前利润率：27.51% 税前折现率：13.43%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稳定期息税前利润由预测期最后一年息税前利润经折旧摊销年金调整得到，

					率：13.43%		税前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	--	--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4)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205,409.99	2,296,567.70	2,137,779.59		2,364,198.10
合计	2,205,409.99	2,296,567.70	2,137,779.59		2,364,198.10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403,844.88	2,150,281.95	3,311,537.56	607,318.6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9,909,914.92	6,471,488.39	22,426,679.99	4,839,221.66
可抵扣亏损	10,971,341.92	2,194,268.38	9,451,418.00	1,890,283.60
预计退货损失	15,088,160.60	2,277,092.71	13,394,208.91	2,209,793.65
信用减值准备	15,426,874.86	2,502,798.83	14,171,626.92	2,216,590.46
合计	81,800,137.18	15,595,930.25	62,755,471.38	11,763,207.9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8,857,841.45	12,301,288.87	71,786,300.73	15,003,336.8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1,740,436.08	10,761,065.41	64,682,318.31	9,702,347.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214,318.96	1,532,147.84	2,395,958.86	359,393.83
合计	140,812,596.49	24,594,502.12	138,864,577.90	25,065,078.4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76,364.18	11,219,566.07	3,570,914.91	8,192,293.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76,364.18	20,218,137.94	3,570,914.91	21,494,163.5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98,817.21	1,437,344.02
可抵扣亏损	27,159,380.05	31,927,175.35
合计	28,658,197.26	33,364,519.3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2,618,489.45	
2026 年	2,056,167.12	3,290,716.15	
2027 年	3,770,324.57	4,055,282.58	
2028 年	6,671,455.02	7,914,813.80	
2029 年	12,863,977.91	14,047,873.37	
2030 年	1,797,455.43		
合计	27,159,380.05	31,927,175.35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采购款	503,880.00		503,880.00	4,906,565.17		4,906,565.17
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74,450.21		374,450.21			
合计	878,330.21		878,330.21	4,906,565.17		4,906,565.17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787,780.77	3,787,780.77	保证金	财产保全担保	4,130,375.70	4,130,375.70	保证金	财产保全担保

货币资金	228,873.73	228,873.73	保证金	中行电子交易平台保证金	225,602.49	225,602.49	保证金	中行电子交易平台保证金
合计	4,016,654.50	4,016,654.50			4,355,978.19	4,355,978.19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230,992.00	
合计	1,230,992.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976,677.48	
合计	15,976,677.4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及其他	115,719,962.93	93,115,263.52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5,465,041.67	1,184,217.20
合计	131,185,004.60	94,299,480.7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3,156,763.26	10,862,895.41
合计	13,156,763.26	10,862,895.41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3,436,610.31	5,278,361.41
其他往来	9,720,152.95	5,584,534.00

合计	13,156,763.26	10,862,895.41
----	---------------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2,997,499.58	31,187,503.74
合计	32,997,499.58	31,187,503.74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7,689,981.41	159,629,085.61	160,596,402.15	36,722,664.8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2,678.83	16,445,549.20	16,484,602.93	43,625.10
合计	37,772,660.24	176,074,634.81	177,081,005.08	36,766,289.9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689,981.41	132,481,393.09	133,475,115.13	36,696,259.37
2、职工福利费		5,255,236.83	5,255,236.83	
3、社会保险费		10,370,293.75	10,343,888.25	26,405.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8,979,937.00	8,954,059.60	25,877.40
工伤保险费		1,371,939.76	1,371,411.66	528.10
生育保险费		18,416.99	18,416.99	
4、住房公积金		9,936,584.30	9,936,584.3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85,577.64	1,585,577.64	
合计	37,689,981.41	159,629,085.61	160,596,402.15	36,722,664.8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2,678.83	15,754,874.28	15,795,304.31	42,248.80
2、失业保险费		690,674.92	689,298.62	1,376.30
合计	82,678.83	16,445,549.20	16,484,602.93	43,625.10

其他说明：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713,301.64	2,523,903.43
企业所得税	4,194,838.90	7,241,481.63
个人所得税	53,177.55	73,121.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2,471.10	727,315.48
教育费附加	283,916.35	311,706.64
地方教育附加	189,277.60	207,804.42
印花税	124,131.26	266,330.45
合计	11,221,114.40	11,351,663.87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27,487.53	2,292,351.50
合计	3,927,487.53	2,292,351.50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交销项税	2,383,311.69	1,983,977.77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148,218.57	21,000.00
合计	2,531,530.26	2,004,977.7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1,981,697.03	7,535,186.2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36,896.47	493,858.43
小计	11,344,800.56	7,041,327.8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27,487.53	2,292,351.50
合计	7,417,313.03	4,748,976.32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968,495.31
合计		968,495.31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5,091,140.37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261,243.93	1,100,053.70
1. 当期服务成本	1,094,642.11	944,720.79
4. 利息净额	166,601.82	155,332.91
1. 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693,968.79	110,299.87
四、其他变动		3,880,786.80
五、期末余额	5,658,415.51	5,091,140.37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4,122,645.06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216,281.40	193,978.73
1. 利息净额	216,281.40	193,978.73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102,718.03	-74,787.75
1. 计划资产回报（计入利息净额的除外）	-102,718.03	-74,787.75
四、其他变动	1,796,657.29	4,003,454.08
1. 企业合并增加		4,003,454.08
2. 企业缴款	1,796,657.29	
五、期末余额	6,032,865.72	4,122,645.06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968,495.31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044,962.53	906,074.97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591,250.76	185,087.62
四、其他变动	-1,796,657.29	-122,667.28
五、期末余额	-374,450.21	968,495.31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预计退货损失	36,149,243.41	28,336,780.96	本公司按照口腔修复材料与口腔数字化设备的预计退货率计提预计退货损失，实际退货时冲减预计负债
合计	36,149,243.41	28,336,780.96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6,117,527.00			30,447,010.00		30,447,010.00	106,564,537.00

其他说明：

本期股份总数增加系公司根据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 3,044.7010 万股所致。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51,487,664.91	2,026,744.97	30,447,010.00	1,223,067,399.88
其他资本公积	44,068,049.87	799,796.03		44,867,845.90
合计	1,295,555,714.78	2,826,541.00	30,447,010.00	1,267,935,245.7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说明 1：本期股本溢价增加系公司于 2025 年出资购买韩国沃兰 29.48% 少数股东股权导致，合计增加 2,026,744.97 元；本期股本溢价减少原因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3；

说明 2：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799,796.03 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3,009.94	542,266.97				527,896.90	14,370.07	394,886.96

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33,009.94	542,266.97				527,896.90	14,370.07	394,886.96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57,113.06	1,475,296.40				1,478,966.75	3,670.35	4,336,079.8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57,113.06	1,475,296.40				1,478,966.75	3,670.35	4,336,079.8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990,123.00	933,029.43				951,069.85	18,040.42	3,941,192.8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9,949,204.16	21,446,677.05		91,395,881.21
合计	69,949,204.16	21,446,677.05		91,395,881.2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49,892,942.52	417,038,497.7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49,892,942.52	417,038,497.7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6,219,747.64	150,491,664.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446,677.05	17,637,219.44
应付普通股股利	49,476,392.55	
期末未分配利润	675,189,620.56	549,892,942.5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情况说明：不适用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33,516,543.83	490,221,370.20	886,897,044.17	416,988,481.95
其他业务	1,264,771.30	753,484.20	1,268,202.74	996,526.20
合计	1,034,781,315.13	490,974,854.40	888,165,246.91	417,985,008.15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口腔修复材料	736,363,365.21	289,768,406.28					736,363,365.21	289,768,406.28
口腔数字化设备	221,643,435.36	162,100,156.29					221,643,435.36	162,100,156.29
其他产品及服务	76,774,514.56	39,106,291.83					76,774,514.56	39,106,291.83
合计	1,034,781,315.13	490,974,854.40					1,034,781,315.13	490,974,854.4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348,668,478.11	189,480,314.10					348,668,478.11	189,480,314.10
境外	686,112,837.02	301,494,540.30					686,112,837.02	301,494,540.3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034,781,315.13	490,974,854.40				1,034,781,315.13	490,974,854.40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对于销售商品类交易，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完成履约义务，本公司对部分客户采用口腔修复材料与口腔数字化设备相结合的“联动销售”模式，该销售模式下，本公司将销售口腔修复材料与销售口腔数字化设备识别为单项履约义务；对于提供服务类交易，本公司在服务完成时确认已完成的履约义务。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根据累计销量给予的未来返利优惠）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48,677.16	2,637,002.12
教育费附加	1,972,812.80	1,130,143.72
房产税	564,829.38	511,367.36
土地使用税	526,371.92	409,724.84
印花税	561,410.38	479,891.53
地方教育附加	1,136,763.19	754,456.06
其他	27,177.60	
合计	9,138,042.43	5,922,585.63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738,496.31	31,145,041.73
服务费	14,292,202.63	13,607,855.87
股份支付	126,366.72	4,663,613.34
折旧与摊销	16,708,373.75	11,265,981.03
办公费	6,025,893.12	4,728,071.92
租赁费	1,453,341.48	1,354,661.12

业务招待费	1,504,179.81	1,293,570.32
差旅费	1,697,280.01	1,192,187.83
其他费用	1,771,073.72	1,128,371.63
合计	78,317,207.55	70,379,354.79

其他说明：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8,315,890.59	81,908,088.50
差旅费	23,909,468.01	25,441,172.00
广告费及业务宣传费	45,525,965.67	37,362,372.01
物料消耗	7,321,869.35	6,020,259.10
股份支付	531,266.75	2,808,685.08
业务招待费	3,309,346.07	4,319,085.81
技术服务费	9,622,428.07	6,426,706.63
折旧及摊销	13,777,780.95	10,440,458.63
办公及其他费用	8,423,672.67	6,037,040.38
合计	200,737,688.13	180,763,868.14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5,141,678.26	27,919,477.77
材料费用	9,396,386.96	8,420,909.81
股份支付	142,162.56	601,913.42
折旧费用	3,044,335.63	2,863,068.92
检验检测费	4,182,002.34	2,423,921.17
委托研究开发费	5,223,761.22	473,296.08
其他费用	6,455,855.49	4,659,315.10
合计	73,586,182.46	47,361,902.27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67,096.95	233,280.86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439,535.73	233,280.86
减：利息收入	5,771,056.93	9,805,376.12
利息净支出	-5,303,959.98	-9,572,095.26
汇兑损益	-4,392,756.75	3,340,872.11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3,038,949.19	2,521,515.64
合计	-6,657,767.54	-3,709,707.51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325,217.87	2,142,057.58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141,611.55	101,677.55
增值税加计抵减	1,128,929.03	1,105,391.02
增值税减免	158,615.73	191,507.63
合计	4,754,374.18	3,540,633.78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27,128.02	2,395,958.86
合计	10,227,128.02	2,395,958.86

其他说明：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11,579,964.42	120,339.02
对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13,306,717.24	4,437,027.36
合计	24,886,681.66	4,557,366.38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917,954.77	-4,676,457.3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65,837.01	-315,298.26
合计	-4,283,791.78	-4,991,755.57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	-9,670,779.25	-1,676,973.70

值损失		
合计	-9,670,779.25	-1,676,973.70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1,055,533.30	787,701.96
其中：固定资产	1,055,533.30	571,359.65
使用权资产		216,342.31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金、违约金收入	805,774.24	345,822.61	805,774.24
其他	619,864.46	363,124.81	619,864.46
合计	1,425,638.70	708,947.42	1,425,638.70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42,500.00	180,000.00	142,500.00
诉讼损失		2,064,456.0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56,106.12	80,236.29	256,106.12
其他	502,212.85	1,090,206.54	502,212.85
合计	900,818.97	3,414,898.85	900,818.97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4,187,409.76	24,191,574.52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03,298.59	-2,275,208.93
合计	19,884,111.17	21,916,365.5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6,179,073.5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426,861.0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44,614.2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996,007.5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54,773.4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89,498.5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7,912.6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9,395,315.61
所得税费用	19,884,111.17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466,829.42	2,243,735.13
收回押金、保证金	23,112,147.91	3,076,656.77
利息收入	5,719,934.93	9,805,376.12
其他往来款	5,994,974.97	708,947.42
合计	38,293,887.23	15,834,715.4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日常费用付现支出	172,703,517.09	143,729,536.93
银行手续费	3,038,949.19	2,521,515.64
支付押金、保证金	17,453,891.83	4,469,997.88
其他往来款	644,712.85	2,982,493.83
合计	193,841,070.96	153,703,544.2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	3,106,166,000.00	251,000,000.00
大额定期存单到期	215,380,037.81	
合计	3,321,546,037.81	251,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3,509,856,000.00	802,000,000.00
购买大额定期存单	382,249,965.00	14,400,000.00
股权收购款	38,610,641.24	
合计	3,930,716,606.24	816,4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5,841,394.49	2,800,126.81
支付发行费用		22,735,849.06
合计	5,841,394.49	25,535,975.8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	7,041,327.82		10,767,583.66	5,841,394.49	622,716.43	11,344,800.56
短期借款		1,500,000.00	21,909.18	290,917.18		1,230,992.00
应付股利			49,476,392.55	49,476,392.55		
合计	7,041,327.82	1,500,000.00	60,265,885.39	55,608,704.22	622,716.43	12,575,792.56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6,294,962.39	149,452,850.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9,670,779.25	1,676,973.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780,075.84	19,741,552.59
信用减值准备	4,283,791.78	4,991,755.57
使用权资产折旧	5,021,639.72	2,911,470.57
无形资产摊销	8,743,255.61	5,558,380.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37,779.59	1,093,771.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55,533.30	-787,701.9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6,106.12	80,236.2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227,128.02	-2,395,958.8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74,222.22	2,586,032.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886,681.66	-4,557,366.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27,273.00	1,230,983.6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76,025.59	-3,551,924.7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81,853.97	4,016,692.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058,675.73	-53,714,331.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6,845,604.99	13,654,569.46
其他	799,796.03	8,110,072.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658,550.21	150,098,058.1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5,003,364.40	689,998,806.2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89,998,806.25	557,693,886.2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4,995,441.85	132,304,919.96

其他说明：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45,003,364.40	689,998,806.25
其中：库存现金	68,671.00	224,998.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1,426,463.66	687,069,739.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508,229.74	2,704,068.0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003,364.40	689,998,806.25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货币资金	4,016,654.50	4,355,978.19	受限资金
合计	4,016,654.50	4,355,978.19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67,176,247.70
其中：美元	20,677,344.97	7.0288	145,336,922.33

欧元	1,705,400.43	8.2355	14,044,825.24
港币			
澳元	51,768.92	4.6892	242,754.82
英镑	51,403.72	9.4346	484,973.54
日元	42,603,040.00	0.0448	1,908,616.19
韩元	1,052,684,812.00	0.0049	5,158,155.58
应收账款			95,344,918.67
其中：美元	9,026,010.74	7.0288	63,442,024.29
欧元	1,726,259.90	8.2355	14,216,613.41
港币			
英镑	91,292.65	9.4346	861,309.64
澳元	46,302.79	4.6892	217,123.04
韩元	3,389,356,794.64	0.0049	16,607,848.29
长期借款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6,680,841.35
其中：美元	577,594.79	7.0288	4,059,798.26
欧元	92,450.23	8.2355	761,373.87
韩元	228,220,046.00	0.0049	1,118,278.23
日元	16,548,906.00	0.0448	741,390.99
其他应收款			3,864,913.83
其中：美元	159.89	7.0288	1,123.83
欧元	95,589.94	8.2355	787,230.95
韩元	262,154,907.00	0.0049	1,284,559.04
日元	40,000,000.00	0.0448	1,792,000.0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2025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895,308.95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439,535.73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7,294,735.97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84、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5,141,678.26	27,919,477.77
材料费用	9,396,386.96	8,420,909.81
股份支付	142,162.56	601,913.42
折旧费用	3,044,335.63	2,863,068.92
检验检测费	4,182,002.34	2,423,921.17
委托研究开发费	5,223,761.22	473,296.08
其他费用	6,455,855.49	4,659,315.10
合计	73,586,182.46	47,361,902.2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73,586,182.46	47,361,902.27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相关情况：

公司名称	新增或减少	变更原因
Ultra Medical Supplies Limited	新增	新设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Wisssdom Trading Limited	新增	新设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Ceraprof Trading Limited	新增	新设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Beauty HITECH Solutions Limited	新增	新设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爱迪特（杭州）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新增	新设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美业高科（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新增	新设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爱迪特秦皇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秦皇岛	秦皇岛	口腔清洁用品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成立
纳极口腔科技秦皇岛有限公司	4,000,000.00	秦皇岛	秦皇岛	口腔科材料生产销售		60.00%	出资成立
纳极医疗器械秦皇岛有限公司	3,500,000.00	秦皇岛	秦皇岛	医疗器械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成立
秦皇岛纳极口腔门诊有限公司	5,000,000.00	秦皇岛	秦皇岛	口腔诊疗服务	100.00%		同控合并
秦皇岛科锐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0,000.00	秦皇岛	秦皇岛	义齿制作	100.00%		出资成立
Aidite (USA) Technology Co., Ltd	2,093,230.00	美国	美国	贸易	100.00%		出资成立
Aidite Europe	1,711,924.00	德国	德国	贸易	100.00%		出资成立

GmbH							
Aidite Korea Technology Co., Ltd	534,664.00	韩国	韩国	贸易	100.00%		出资成立
极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4,280,000.00	深圳	深圳	加工制造	50.98%		出资成立
爱迪特（秦皇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	秦皇岛	秦皇岛	贸易	100.00%		出资成立
纳极（秦皇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秦皇岛	秦皇岛	技术服务	100.00%		出资成立
AIDITE JAPAN K. K.	2,946,642.16	日本	日本	贸易	100.00%		出资成立
Warantec Co., Ltd	24,957,922.38	韩国	韩国	医疗器械生产销售	97.3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Ultra Medical Supplies Limited	5,000,000.00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	100.00%		出资成立
Wisdom Trading Limited	1,500,000.00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		100.00%	出资成立
Ceraprof Trading Limited	1,500,000.00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		100.00%	出资成立
Beauty HITECH Solutions Limited	1,500,000.00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		100.00%	出资成立
爱迪特（杭州）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杭州	杭州	技术服务	100.00%		出资成立
美业高科（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深圳	深圳	贸易		100.00%	出资成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出资收购韩国沃兰 29.48%少数股东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对韩国沃兰持股比例达到 97.35%。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Warantec Co., Ltd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38,606,323.22
--现金	38,606,323.22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40,633,068.19
差额	2,026,744.9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026,744.97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8,600,609.53	53,644,122.8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4,956,486.66	7,349,294.27
--综合收益总额	14,956,486.66	7,349,294.27

其他说明：

4、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3,325,217.87	2,142,057.58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

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13.94%(比较期:13.11%);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61.01%(比较:79.87%)。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230,992.00			
应付票据	15,976,677.48			
应付账款	131,185,004.60			
其他应付款	13,156,763.26			
租赁负债		3,605,560.20	2,692,997.96	1,118,754.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27,487.53			
合计	165,476,924.87	3,605,560.20	2,692,997.96	1,118,754.87

(续上表)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94,299,480.72			
其他应付款	10,862,895.41			
租赁负债		1,852,127.13	1,217,015.34	1,679,833.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92,351.50			
合计	107,454,727.63	1,852,127.13	1,217,015.34	1,679,833.85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美元、欧元、韩元计价的借款有关，除本公司设立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和其他境外的下属子公司使用美元、欧元、韩元计价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①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欧元		韩元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20,677,344.97	145,336,922.33	1,705,400.43	14,044,825.24	1,052,684,812.00	5,158,155.58
应收账款	9,026,010.74	63,442,024.29	1,726,259.90	14,216,613.41	3,389,356,794.64	16,607,848.29
应付账款	577,594.79	4,059,798.26	92,450.23	761,373.87	228,220,046.00	1,118,278.23

（续上表）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欧元		韩元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17,744,772.00	127,556,519.04	4,918,539.72	37,015,454.37	1,894,513,869.39	9,283,117.96
应收账款	6,472,502.19	46,526,934.74	1,911,365.63	14,384,364.32	2,656,933,658.00	13,018,974.92
应付账款	4,629,477.16	33,278,533.62	6,450,068.56	48,541,280.96	5,026,034,991.16	24,627,571.46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②敏感性分析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和欧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1,973.86 万元。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40,000.00	1,212,904,318.96	1,212,944,318.96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2,904,318.96	1,212,904,318.96
（二）应收款项融资		40,000.00		4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负债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				

量的负债总额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天津源一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天津	管理咨询	1,363 万	17.91%	17.9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天津源一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19,082,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7.91%，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李洪文为天津源一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天津戒盈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其控制公司 22,838,060 股股权；并通过与李斌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控制公司 11,709,485 股股权；李洪文合计控制公司 34,547,545 股股权，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2.42%，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洪文。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第八节财务报告“十、在其他主体的权益、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景德镇万微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景德镇万微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8,009,858.70	130,000,000.00	否	64,609,735.5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560,270.06	8,361,751.21

(3)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景德镇万微新材料有限公司	41,351,631.42	34,031,030.46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同期外部股东增资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同期外部股东增资价格、流动性折扣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期末股权激励授予数量扣除预计不可行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重大差异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4,867,845.9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799,796.03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126,366.72	
销售人员	531,266.75	
研发人员	142,162.56	
合计	799,796.03	

其他说明：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4.6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4.6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4
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6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9,019,687.02 元（含税）；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 42,625,814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49,190,351 股，不送红股。2025 年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51,433,825.59	281,461,553.09
1 至 2 年	5,839,478.56	13,151,933.21
2 至 3 年	975,466.59	6,253,000.76
3 年以上	11,521,906.93	7,248,868.65
合计	269,770,677.67	308,115,355.7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51,831.56	0.72%	1,951,831.56	100.00%	0.00	3,257,694.87	1.06%	3,072,999.87	94.33%	184,695.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7,818,846.12	99.28%	9,510,487.43	3.55%	258,308,358.68	304,857,660.84	98.94%	7,894,808.48	2.59%	296,962,852.36
其中：										
关联方组合	96,289,637.42	35.69%			96,289,637.42	161,087,185.52	52.28%	0.00		161,087,185.52
应收其他客户	171,529,208.69	63.58%	9,510,487.43	5.54%	162,018,721.27	143,770,475.32	46.66%	7,894,808.48	5.49%	135,875,666.84
合计	269,770,677.67	100.00%	11,462,318.99	4.25%	258,308,358.68	308,115,355.71	100.00%	10,967,808.35	3.56%	297,147,547.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951,831.5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第一名	874,212.00	874,212.00	479,158.00	479,158.00	1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二名	468,066.00	468,066.00	382,135.00	382,135.00	1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三名	452,256.00	452,256.00	177,714.00	177,714.00	1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四名	253,852.00	253,852.00	176,846.00	176,846.00	1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1,209,308.87	1,024,613.87	735,978.56	735,978.56	1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257,694.87	3,072,999.87	1,951,831.56	1,951,831.5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9,510,487.4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67,106,368.74	8,355,318.39	5.00%
1-2 年	3,461,332.29	346,133.23	10.00%
2-3 年	304,943.70	152,471.85	50.00%
3 年以上	656,563.96	656,563.96	100.00%
合计	171,529,208.69	9,510,487.4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967,808.35	3,349,863.08	907,384.81	1,947,967.63		11,462,318.99
合计	10,967,808.35	3,349,863.08	907,384.81	1,947,967.63		11,462,318.9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947,967.6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1,125,213.31		31,125,213.31	11.54%	
第二名	20,472,004.20		20,472,004.20	7.59%	
第三名	15,200,704.02		15,200,704.02	5.63%	
第四名	14,418,796.79		14,418,796.79	5.34%	
第五名	12,588,480.68		12,588,480.68	4.67%	
合计	93,805,199.00		93,805,199.00	34.77%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433,218.71	13,863,800.17
合计	6,433,218.71	13,863,800.17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37,855.05	737,411.05
押金、保证金	2,513,982.23	9,637,186.25
其他	24,255.73	200,005.80
往来	5,346,210.66	4,745,873.68
合计	8,022,303.67	15,320,476.7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55,087.82	1,087,968.40
1至2年	324,779.35	9,565,450.30
2至3年	2,333,991.92	512,749.08
3年以上	4,508,444.58	4,154,309.00
合计	8,022,303.67	15,320,476.7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22,303.67	100.00%	1,589,084.96	19.81%	6,433,218.71	15,320,476.78	100.00%	1,456,676.61	9.51%	13,863,800.17
其中：										
关联方组合	5,346,210.66	66.64%			5,346,210.66	4,745,873.68	30.98%			4,745,873.68
账龄组合	2,676,093.01	33.36%	1,589,084.96	59.38%	1,087,008.05	10,574,603.10	69.02%	1,456,676.61	13.78%	9,117,926.49
合计	8,022,303.67	100.00%	1,589,084.96	19.81%	6,433,218.71	15,320,476.78	100.00%	1,456,676.61	9.51%	13,863,800.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589,084.9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676,093.01	1,589,084.96	59.3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56,676.61			1,456,676.61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32,408.35			132,408.35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89,084.96			1,589,084.9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456,676.61	1,219,416.40				2,676,093.01
合计	1,456,676.61	1,219,416.40				2,676,093.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内部往来款	4,650,082.19	1 年以内： 600,863.01； 1-2 年： 294,509.16； 2-3 年： 506,080.00； 3 年以上： 3,248,630.02	57.96%	
第二名	保证金	1,791,880.00	2-3 年	22.34%	895,940.00
第三名	内部往来款	595,873.68	1-2 年： 514.00； 3 年以上： 595,359.68	7.43%	
第四名	押金	180,000.00	3 年以上	2.24%	180,000.00
第五名	押金	128,498.40	3 年以上	1.60%	128,498.40
合计		7,346,334.27		91.57%	1,204,438.4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28,821,681.18		228,821,681.18	187,215,357.96		187,215,357.9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3,733,337.59		63,733,337.59	50,426,620.35		50,426,620.35
合计	292,555,018.77		292,555,018.77	237,641,978.31		237,641,978.3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爱迪特秦皇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Aidite (USA) Technology Co., Ltd	2,093,230.00						2,093,230.00	
秦皇岛科锐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秦皇岛纳极口腔门诊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Aidite Europe GmbH	1,711,924.00						1,711,924.00	
Aidite Korea Technology Co., Ltd	534,664.00						534,664.00	
爱迪特（秦皇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极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7,280,000.00						7,280,000.00	
AIDITE JAPAN K. K.	2,946,642.16						2,946,642.16	
Warantec Co., Ltd.	156,148,897.80		38,606,323.22				194,755,221.02	
爱迪特（杭州）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187,215,357.96		41,606,323.22				228,821,681.18	
----	----------------	--	---------------	--	--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景德镇万微新材料有限公司	50,426,620.35				13,306,717.24						63,733,337.59	
小计	50,426,620.35				13,306,717.24						63,733,337.59	
合计	50,426,620.35				13,306,717.24						63,733,337.5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41,479,824.65	463,138,062.44	804,789,762.78	383,534,315.02
其他业务	1,257,146.96	753,484.20	1,268,202.74	996,526.20
合计	942,736,971.61	463,891,546.64	806,057,965.52	384,530,841.22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理财产品收益	11,575,696.81	120,339.02
对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13,306,717.24	4,437,027.36
处置子公司损益		-49,860.15
合计	24,882,414.05	4,507,506.23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99,427.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466,829.4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1,807,092.4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07,384.8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80,925.85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74,885.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015.37	
合计	23,621,789.1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1%	1.84	1.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7%	1.62	1.6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